

大學衍義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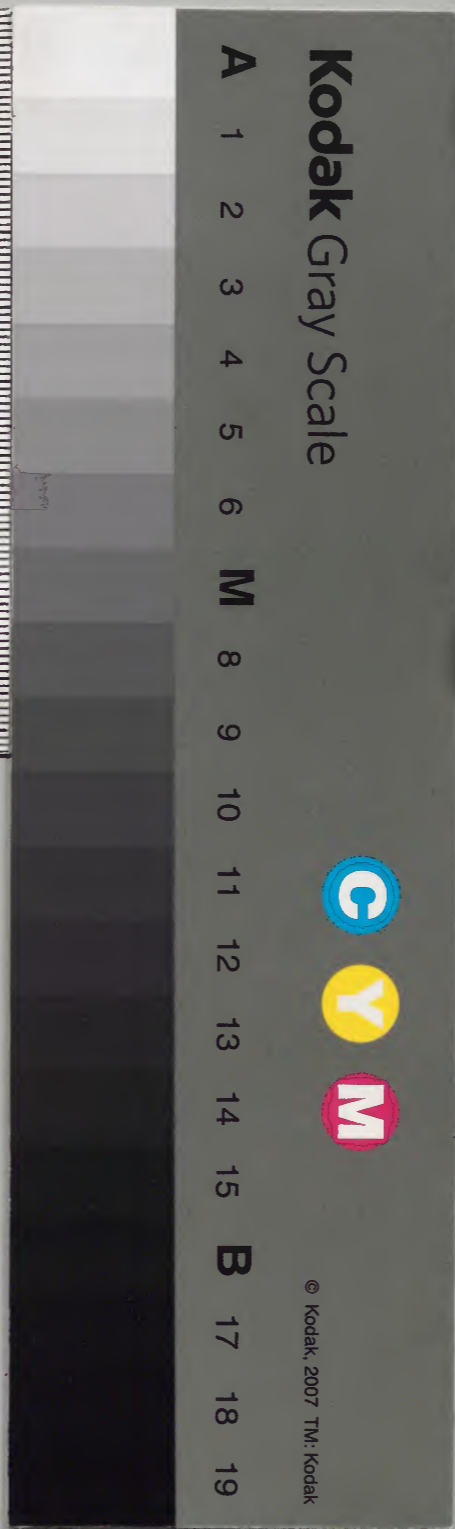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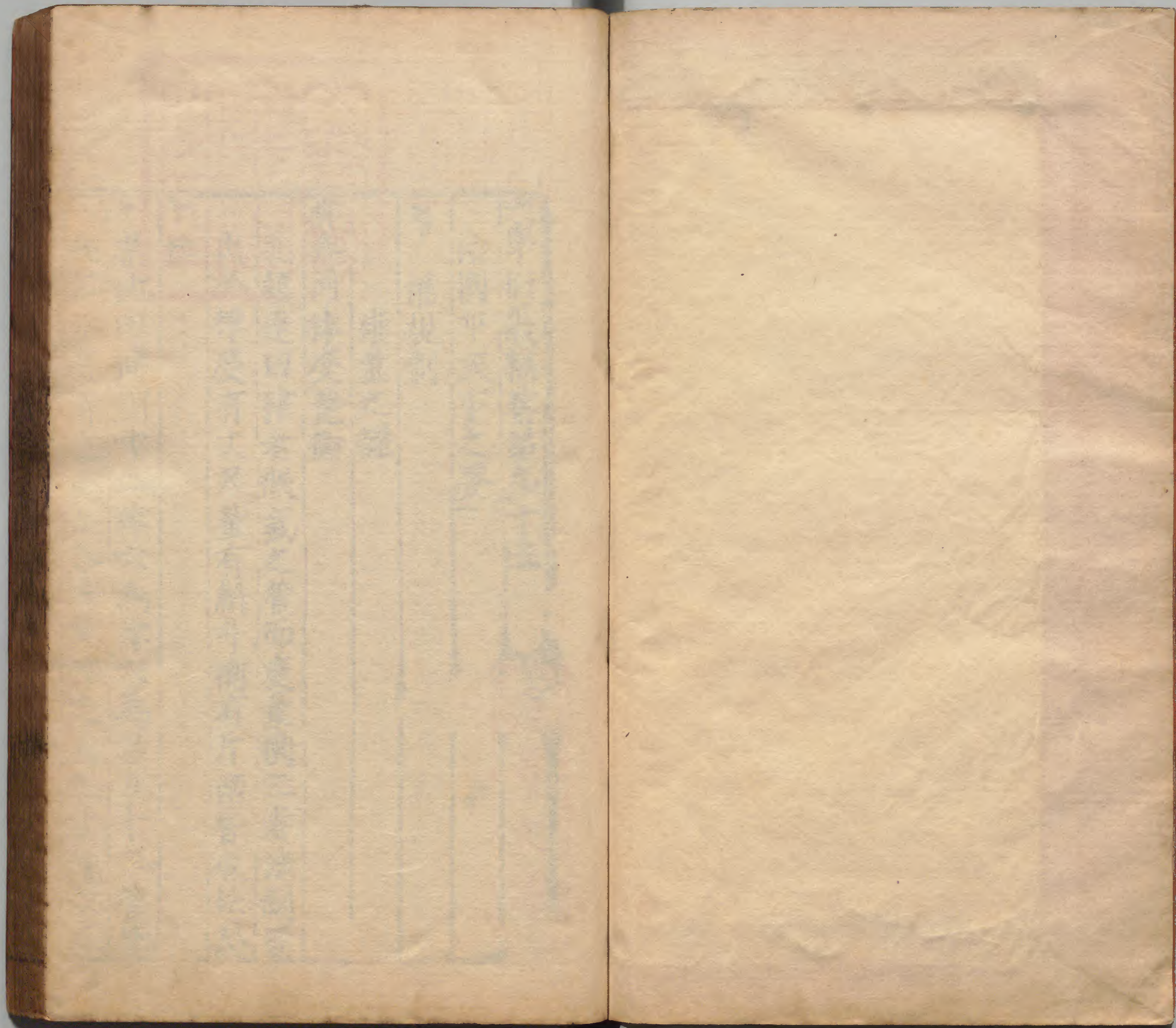
漢書門類			
五	二	八	四
函	架	冊	號
二	〇	三	一

內閣文庫			
五	二	八	四
函	架	冊	號
三	〇	三	一

內閣文庫	
番號	漢 5284
冊數	20 (13)
函號	298 292

十三





大輿術我補卷第九十五

漢草文庫

治國平天下之要

備規制

權量之謹

舜典同律度量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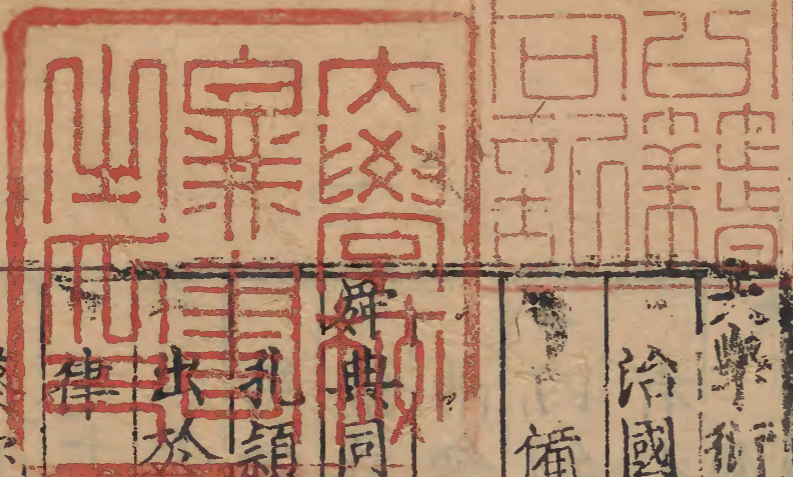
孔頴達曰律者候氣之管而度量衡三者法制皆

出於律度有丈尺量有斛斗衡有斤兩皆取法於

律

蔡沈曰律謂十二律六為律六為呂凡十二管皆

徑三分有奇空圍九分而黃鐘之長九寸既以之



制樂而節聲音又以之審度而度長短則九十分
黃鍾之長一為一分十分為寸十寸為尺十尺為
丈十丈為引以之審量而量多少則黃鍾之管其
容子穀秬黍中者一十二百以為龠而十當作合龠
為合十合為升十升為斗十斗為斛以之平衡而
權輕重則黃鍾之龠所容十二百黍其重十二銖
兩龠則二十兩銖為兩十六兩為斤三十斤為鈞
四鈞為石此黃鍾所以為萬事根本諸侯之國其
有不一者則審而同之也

臣按律者候氣之管所以作樂者也而度量衡

用以度長短量多寡稱輕重所用與律不同而
帝世巡守所至同律而必及於度量衡何哉蓋
以度量衡皆受法於律於此審之三者之法制
皆與律同斯為同矣誠以是三物者其分寸龠
合銖兩皆起於黃鍾而與候氣之律同出於一
按律固可以制量度衡而考度量衡亦可以制
律此聖人制律而及度量衡之本意也然聖人
不徒因律而作樂而用之於郊廟朝廷之上而
又頒之於下使天下之人用之以為造作出納
交易之則為其作於上也有常制其頒於下也

有定法苟下之所用者與上之所頒者不同則
上取於下者當短者或長當少者或多當輕者
或重下輸於上者當長者或短當多者或少當
重者或輕下虧於民上損於官操執者有增減
之弊交易者有欺詐之害監守出納者有侵尅
陪備之患其所關係蓋亦不小也是雖唐虞之
世民淳俗厚帝王初治尚不之遺而况後世民
偽日滋之時乎乞 敕所司每正歲申明舊制
自朝廷始先校在官之尺度斗斛權衡使此
受民間租稅器物不許過則又於凡市場交易

之處懸掛則樣以為民式在內京尹及五城兵
馬司官在外府州縣官每月一次校勘憲臣出
巡所至必令所司具式呈驗公私所用有不如
式者坐其所司及所造所用之人是亦王政之
一端也

五子之歌曰明明我祖禹也萬邦之君有典有則貽遺也
厥子孫通也關石和平鈞王府則有

蔡沈曰典則治世之典章法度也百二十斤為石
三十斤為鈞鈞與石五權之最重者也關通以見
彼此通同無折闡之意和平以見人情兩平無乖

爭之意言禹以明明之德君臨天下典則法度所以貽後世者如此至於鈞石之設所以一天下之輕重而立民信者王府亦有之其為子孫後世慮可謂詳且遠矣

臣按聖人本律作器以一天下者非止一鈞云也而五子所歌舉大禹所貽之典則止言鈞石而不及其他何哉先儒謂法度之制始於權權與物鈞而生衡衡運生規規圓生矩矩方生繩繩直生準是權衡者又法度之所出也故以鈞石言之嗟夫萬物之輕重取信於權衡五權

輕重歸極於鈞石是雖一器之設而與大宰所掌之六典八則同為祖宗之所敷遺承主器而出治者烏可荒墜先祖之緒哉

周禮內宰凡建國佐后立市陳其貨賄出其度量合方氏掌達天下之道路同其數器壹其度量大行人王之所以撫邦國諸侯者十有一歲同度量同數器

臣按三代盛時所以制度量以定長短多寡以取信於天下者非但王府則有凡諸侯之國道路之間莫不有焉天子時巡則自用以一侯國

之制非時巡之歲則又設官以一市并道路之制焉是以當是之時一器之設一物之用莫不合於王度而無有異同否則非但不可行且有罪焉此天所以一統也歟

典瑞璧羨以起度

玉人璧羨度尺好

也

璧孔

三寸為一度

鄭玄曰羨者不圓之貌蓋廣徑六寸袤八尺以起度

蔡元定曰按爾雅肉倍好謂之璧羨延也此璧本圓徑九寸好二寸肉六寸而其兩旁各半寸以

益上下也其好三寸所以為璧也裁其兩旁以益上下所以為羨也袤十寸廣八寸所以為度尺也以為度者以為長短之度也則周家十寸八寸皆為尺矣陳氏言以十寸之尺起度則十尺為丈十丈為引以八寸之人起度則八尺為尋倍尋為常王昭禹曰夫度在禮則起於璧羨在樂則起於黃鍾之長先生以為度之不存則禮樂之文熄故作璧羨使天下有考焉

臣按班固漢志度之九十分黃鍾之一為一分十分為寸十寸為尺十尺為丈十丈為引孫

子筭術蠶所吐絲為忽十忽為一絲十絲為一毫十毫為一厘十釐為一分十分為一寸十寸為一尺十尺為一丈則尺固當以十寸為正矧天地之數生於一而成於十十者天地之足數也以是為度以定萬物之長短豈非一定之理中正之道哉壁羨既起十以為丈引又起八以為尋常則非一定矣設欲用八去其十之二是則八也又何用別為之制哉臣愚以為壁羨雖古人之制然宜於古而未必宜為今也請凡今世所用之尺壹以人身為則謹考許慎說文寸

十分也人手卻一寸動輒謂之寸口十分為寸則十寸為尺也宜敕有司考定古法凡寸以中人手為準鑄銅為式以頒行天下凡所謂八寸六寸之尺雖古有其制皆不得行焉則用度者有定準製造者有成法矣或曰人之手有短長体有肥瘠烏可據以為定哉曰自古制度者或以黍黍或以絲忽地之生黍豈皆無小大蠶之吐絲豈皆無粗細何獨致疑於人身哉且身則人人有之隨在而在擬寸以指擬尺以手雖不中不遠矣

卓氏為量改煎煉金錫則不耗復不耗然後權之
權之然後準水之準之然後量黍之量之以為黠
容六斗四升深尺內方尺而圓其外其實一黠其醫一寸
其實一豆四寸其耳三寸其實一升四合為合重一
鈞三十斤其聲中黃鍾之宮槩為平而不稅不征其銘
曰時是文之文德思索思求其理允臻其極嘉量既成以
觀四國求啓厥後茲器維則

王昭禹曰量之為器內方而外圓則天地之象也
其醫一寸其耳三寸則陰陽奇耦之義也其重一
鈞則權衡之法寓焉其聲中黃鍾則律呂之法寓

焉夫黃鍾為律之本而宮為五聲之綱量之所制
其本起於黃鍾之龠其成也聲又復中於黃鍾之
宮豈非以天下之法於此乎出而五則之法於此
乎成教非特此也宮於五行為土於五常為信則
以量為法則之主且以立信於天下也惟其立信
於天下故與天下為公平而不敢私焉

鄭敬仲曰量之為物其粗則寓於規矩法度之末
而其妙極於天下之精微蓋出於時文之思索而
歸諸大中至正之道民所取中而詫者也雖童子
適市莫之或欺矣出之以內宰掌之以司市一之

以合方氏同之以行人凡以觀四國也舜之巡守
所以同度量而孔子亦曰謹權量四方之政行焉
五子之歌曰明明我祖萬邦之君方典有則貽厥
子孫關石和鈞王府則有所謂求啓厥後茲器維
則者也

臣按先儒謂粟之為義有堅栗難渝之義使四
方觀之以為則萬世守之以為法以立天下之
信無敢渝焉所以名工謂之臬氏也夫三代之
量以金錫為之外圜而內方以象天地後世則
改用木而內外皆方失古意矣古昔先王所以

垂典則於子孫以示四方信後世者既有所謂
大經大法而於器物之製作又皆各有成法焉
然又恐其歲久而易壞也又必鎔煉金錫而鑄
為之器權其輕重之劑準其高下之等既精既
堅無餘無欠刻為銘文以為世則置之王府之
中以示天下之式以垂後世之範使其是尊是
用不敢有所渝易焉以此為防未代乃有以公
量收私量貸以暗收人心潛移國祚如齊陳氏
者然後知古先哲王於巡守之時必同度量衡
於行政之初必審權量非故為是屑屑也其為

慮一何遠哉

王制古者以周尺八尺為步今以周尺六尺四寸為步古者百畝當今東田即詩言南東其畝也百四十六畝三十步古者百里當今百二十一里六十步四尺二寸二分

陳澔曰古者八寸為尺以周尺八尺為步則一步有六尺四寸今以周尺六尺四寸為步則一步有五尺一寸二分是今步比古步每步剩出一寸八分以此計之則古者百畝當今東田有五百四十六畝二十五步一寸六分十分寸之四與此百四

十六畝三十步不相應里亦倣此推之

臣按孟子言仁政必自經界始所謂經界者法地分田經畫其溝塗封植之界也後世田不井授凡古之溝塗封植之界限盡廢所以經界者不過步其遠近量其廣狹分其界至以計其頃畝之數焉耳然欲計之而無所以經畫之尺度可乎大江以北地多平原廣野若欲步筭固亦無難推江南之地多山林險隘溪澗阻隔乃欲一一經畫之使無遺憾豈非難事哉古人丈量之法書史不載惟王制僅有此文然正言古今

尺步畝里之數而不具其丈量之法今世量田
用所謂步弓者不知果古法否然傳用非一日
未必無所自也是法也施於寬廣平行之地固
無不可惟於地勢傾側紆曲尖邪之處其折量
紉筭為難小民不人人曉也是以任事之人易
於作弊宋南渡初李椿年言經界不正十害首
行於平江然後推及於諸郡當時亦以為便惟
閩之汀漳泉三郡未及行朱子知漳州言于朝
力主行之然竟沮於言者或曰宋人經界之法
可行否歟曰何不可之有使天下藩服郡縣皆

得人如李椿年朱熹鄭昭叔斯行矣雖然猶
也苟非大臣有定見得君之專以主之於上豈
能不搖於群議而終於必行哉

月令仲春之月日夜分則同度量鈞平衡也衡稱上日衡石二百

斤十斤也斗角也正權無概量者

仲秋之月日夜分則同度量平權衡正鈞三十斤石角
斗角

鄭玄曰因晝夜等而平當平也同角正皆所以平
之也

吳徵曰衡下但言石於五者之中卒其至重者言

也上曰量下又曰斗角者先總言其器後言其名也權者衡之用概者量之用唯度既不析其名又不言其用者度自用無為之用者也

臣按古先盛王凡有施為必順天道是以春秋二仲之月晝夜各五十刻於是乎平等故於此二時審察度量權衡以驗其同異或過而長或過而短或過於多或過於少或過於重或過於輕皆有以正而均之使之皆適於平焉後世事不師古無復順時之政雖有度量權衡之制一頒之後聽民自為無復修德之入有

數十年而不經意者矣况一歲而再舉乎民所以日滋國政所以不平此亦其一事也

論語謹權量四方之政行焉

饒魯曰謹權量是平其在官之權衡斗斛使無過取於民關石和鈞王府則有固是要通乎官民然民間權量關係尚淺最是官府與民交涉便易得加增取盈今之苗斛皆然當紂之時必是取民過制所以武王於此不容不謹

臣按饒魯謂民間權量關係尚淺最是官府與民交涉便易得加增取盈今之苗斛皆然嗚呼

豈但一苗斛哉苗斛之弊比其他為多爾凡官
府收民貢賦其米麥之類則用斗斛布帛之類
則用丈尺金銀之類則用權衡三者之中丈尺
為害較淺惟斗斛之取盈積少成多權衡之按
抑以重為輕民之受害往往積倍蓰以至于十
萬多至破家鬻產以淪于死亡用是人不聊生
而禍亂以作武王繼商辛壞亂之後卽以謹權
量為行仁政之始言權量而不言度非遺之也
而所謹尤在於斯焉謂之謹者其必丁寧慎重
反覆詳審而不敢輕忽也歟

前漢律志度者分寸尺丈引也所以度長短也本起
黃鍾之長以子穀秬黍黑色者中不大小者一黍之廣度
之九十分黃鍾之長一為一分十分為寸十寸為尺
十尺為丈十丈為引而五度審矣夫度者別於分寸
為寸音約於尺張於丈信於引引者信天下也職在
內官廷尉掌之

臣按以上言度五度之義分者可分列也寸者
寸也尺者隻也丈者張也引者信也

量者龠合升斗斛也所以量多少也本起於黃鍾之
常用度數審其容因度以生量審其中所容多少以子穀秬黍中者

千有二百實其龠以并水準其概合龠為合十合為
升十升為斗十斗為斛而五量嘉_善矣夫量者躍於
龠合於合登於升聚於斗角於斛也職在太倉大司
農掌之

臣按以上言量五量之義龠者躍也躍微動氣
而生物也合_音者合龠之量也升者登也斗者
聚也斛者角斗平多少之量也

權者銖兩斤鈞石也所以稱物平施知輕重也本起
於黃鍾之重一龠容千二百黍重十二銖兩之為兩
二十四銖為兩十六兩為斤三十斤為鈞四鈞為石

而五權謹矣始於銖兩於兩明於斤均於鈞終於石

臣按以上言權五權之義銖者殊也物絲忽微
始至於成著可殊異也兩者兩黃鍾律之重也
斤者明也鈞者均也石者大也

凡律度量衡用銅者各自名也所以同天下齊風俗
也銅為物之至精不為燥溼寒暑變其節不為風雨
異露改其形介然有常有似於士君子之行是以用
銅也用竹為引者事之宜也

臣按五度之法高一寸廣二寸長一丈而分寸
天丈存焉惟引則用竹蓋引長十丈高一分廣

六分長而難以收藏故用竹篾為之為宜也五
量之法用銅方尺而圍其外旁有疵不滿焉其
上為斛其下為斗左耳為升右耳為合合其狀
似爵夫班志於度量二者皆言其所以製造之
質或用銅或用竹獨於權衡略焉乃於下文總
言度量衡用銅者意者權衡亦用銅歟後世於
度量二者用木為之度間有用銅者而斗斛之
制用銅鮮矣權之為器非若度量雖有長短大
小之不同而各自為用惟權之一器則兼衡與
準而參用之所以為之質者亦各不同準必以

繩權必以銅而衡則以木若銅為之也後世
惟用木耳臣請詔有司考校古今之制鑄銅為
度量權衡之式藏在戶部頒行天下藩服郡縣
凡民間有所製造必依官式刻其成造歲月匠
作姓名赴官校勘印烙方許行使

秦始皇二十六年一衡石丈尺

呂祖謙曰自商君為政平斗角權衡丈尺其制變
於古矣至是并天下一之皆令如秦制也然此乃
帝王初政之常秦猶治而行之至於後世則鮮或
興之矣

臣按秦事不師古至為無道而猶知以一衡石
丈尺為先務况其不為秦者乎然呂祖謙作大
事記於始皇平六國之初書曰一衡石丈尺而
其解題則云自商君為政平斗角權衡丈尺意
其所書之石非鈞石之石也後世以斛為石其
始此歟

宋太祖詔有司精考古式作為嘉量以頒天下凡四
方斗斛不中度不中式者皆去之又詔有司按前代
舊式作新權衡以頒天下禁私造者

太宗淳化三年詔曰書云同律度量衡所以建國

而立民極也國家萬邦咸以九賦是均顧出納於有
司繫權衡之定式如聞柜黍之制或差毫釐鍾鈎為
茲害及黎庶宜令詳定稱法著為通規

臣按宋太祖太宗皆起自民間熟知官府出納
之弊故其在位首以謹權量為務史謂北用大
稱如百斤者皆懸鈞於架植鑲於衡或偃手或
抑按則輕重之際殊於懸絕於是更鑄新式悉
由糸黍而齊其斤石不可得而增損也又令每
用大稱必懸以絲繩既置其物則却立以視不
可得而抑按由是觀之可見古昔好治之君莫

大學衍義補卷之五十五
不愛民其愛民也凡官吏可籍以害民者無不預為之禁革則雖一毫之物不使過取於民彼其具文移著律例約束非不備刑罰非不嚴然利之所在人惟見利而不見害往往外法以巧取依法以為姦孰若每事皆立為一法如宋人之於權衡必齊其斤石不可得而增損又俾操執者却立以視而不得按抑噫使凡事事皆準此以立為之法則官吏無所容其姦而小民不至罹其害矣

程頤曰為政須要有綱紀文章謹權審量讀法平價

皆不可闕

朱熹曰所謂文章者便是文飾那謹權審量讀法平價之類耳

臣按程子謂為政須要有綱紀文章謹權審量皆不可闕朱子謂文章便是文飾那謹權審量之類然但言文章而不及綱紀臣竊以謂權而謹之量而審之使其長短適平多寡酌中固是文飾之意然於操執之時或鉤鑿之轉移星之按抑放放之際或斛面之加淋旁疵之搖撼則是無綱紀矣是知聖人為治無一善之徒行

無一法之徒立。一器之設雖小也而必正其制
度。一物之用雖微也而必防其病弊。惟恐一事
之或失其宜。一民之或彼其害。此所以鉅細精
粗無不畢舉。上下四方無不均平也歟。

以上權量之謹。臣按舜巡守同律度量衡
而此止云權量而不及度者。蓋論語教武
王之行政。止言謹權量。朱子註孟子引程
子之言。亦止言謹權審量而不及度意者。
權量之用。比度為切。歟。不然則舉二以包
其一也。

大學衍義補卷第九十五

大學衍義補卷第九十五

治國平天下之要

備規制

寶玉之器

書輯欽五瑞也。既月乃日。觀四岳群牧。班瑞于群后。
朱熹曰。公執桓圭。侯執信圭。伯執躬圭。子執穀璧。
男執蒲璧。五等諸侯。執之以合符於天子。而驗其
信否也。

臣按物質之美而貴者莫如玉。故天子而下皆
執之。蓋以至貴之人。而執至美之物。天子則以

是而致敬於天諸侯則用是而盡誠於天子也
禹貢揚州厥貢瑶琨梁州厥貢璆雍州厥貢惟球琳
琅玕

蔡沈曰。瑤琨。玉石名。詩曰。何以舟之。維玉及瑤琨。
說文云。石之美似玉者。取之可以為禮器。璆。玉磬
也。球琳。美玉也。琅玕。石之似珠者。爾雅曰。西北之
戎者。有崑崙虛之球琳琅玕。

臣按。玉之為物。自古中國所在有之。觀諸山海
經。可見矣。在堯舜之世。已用為主璧。禹貢之時。
揚梁雍三州所貢。已有玉石。在戰國時。卞和所

獻之玉。出於荆山。漢之時。關中之藍田。幽州之
玉田。皆有玉焉。是時西域未通於中國也。今中
國未聞有出玉之處。而所用之玉。皆自于闐國
來。于闐之玉。有白玄綠三種。皆出於河。亦與古
人所謂玉蘊石而山輝者異。是則中國之玉出
於石而必用斲。外夷之玉生於水。而必用撈也。
豈古今土地生物有不同歟。抑玉乃土石之精
粹者。其生也有限。而取之也有盡耶。況古人以
玉比德。無故不去其身。用以為器用雜佩之類。
不一而足。是以制字者。如瓊瑤瑄璟之類。踰二

百則玉在古多而為用夥。可知矣。今世間閭小民有不識玉者。何古如彼之多。而今如此之少。耶。由是推之。漢之金以斤計。而每以萬為言。唐則以兩計。而比於漢者少。而宋又少於唐。今日又少於宋。無乃數千年之後。中國之金。殆將與玉同耶。為世道遠慮者。不可不為之限節也。

詩鄘風君子偕老曰副

祭服首飾笄六珈以玉加於

也。臣按先儒謂副祭服之首飾。編髮為之。笄。衡。笄也。垂於副之兩旁當耳。其下以統懸瑱。衡。笄也。

玉為之。今之替也。統。織如條也。瑱。於衡瑱以玉

為之以續縛之。而玉於統懸之當耳。似今之耳也。

衛風淇奧曰克耳琇瑩

朱熹曰克耳瑱也。琇瑩美石也。天子玉瑱。諸侯以石。

鄭風之女曰鷄鳴曰雜佩以贈之

朱熹曰雜佩者左右佩玉也。上橫曰珩。下繫三組。貫以纁珠。中組之半貫一大珠。曰瑀。末懸一玉。兩端皆銳曰衝牙。兩旁組半各懸一玉。長博而方曰琚。其末各懸一玉。如半璧而內向曰璜。又以兩組。

貫珠上繫珩兩端下交貫於瑀而下繫兩璜行則
衝牙觸璜而有聲也

齊風之著曰尚之以瓊華乎而尚之以瓊瑩乎而尚
之以瓊英乎而

朱熹曰瓊華美石似玉者即所以為瑱也瓊瑩瓊
英亦皆美石似玉者

秦風之渭陽曰何以贈之瓊瑰玉佩

孔穎達曰瓊者玉之美名非玉名也瑰者美石之
名

小雅之采芑曰朱芾斯皇有瑳葱珩

朱熹曰瑳玉聲葱蒼色如葱者也珩佩首橫玉也

禮三命赤芾葱珩

斯干曰乃生男子載弄之璋

朱熹曰半圭曰璋

大東曰韜韜長貌佩璲

鄭玄曰佩璲者以瑞玉為佩

大雅之棫撲曰濟濟辟王左右奉璋奉璋戔戔又曰

追琢其章金玉其相

朱熹曰祭祀之禮王裸以圭瓚諸臣助之亞裸以
璋瓚左右奉之其判在內亦有趣向之意戔戔盛

壯也。追離也。金曰離。玉曰琢。

旱麓曰瑟貌。彼玉璜黃流在中。

朱熹曰：玉璜圭璜也。以圭為柄，黃金為勺，青金為外，而朱其中也。黃流鬱鬯也。釀秬黍為酒，築鬱金煮而和之，使芬芳條鬯，以璜酌而禮之也。

韓奕曰：韓侯入覲，以其介圭。

朱熹曰：介圭，封圭，執之為誓，以合瑞於王也。

江漢曰：釐爾圭璜，拒鬯一卣。

朱熹曰：釐，賜卣尊也。

商頌之長發曰：受小球大球。

鄭文曰：小球，鎮圭，尺有二寸大。

天子之所執也。

臣按：以上皆三百篇詩中所言及王者大抵先王之世所用以為首飾、佩服、祭器、貢贄者等玉也。後世乃舍中國比德之玉而寶遠夷無用之石以為用，甚至傾帑藏以易之，此何見也。

周禮：天官王府掌王之金玉玩好，共王之服玉佩玉珠玉。王齊則共食玉，大喪共含玉。若合諸侯則共冰，槃玉，敦凡王之獻金玉，受而藏之。

吳澂曰：金玉，人所寶者，服玉大圭之類，佩玉璜璜。

之類珠玉則琢玉為珠以飾冠冕也食玉所以養
至陽之氣含玉所以為死者口實合諸侯謂諸侯
會同則為壇三成割牛耳取血以軟之珠槃所以
盛耳玉敦所以盛血

臣按玉之為玉古先帝王必以之為服佩之用
者以其色有黃白黑蒼之辨其聲有角徵宮羽
之應其象有仁義禮樂道德忠信之備

春官大宗伯以玉作六瑞以等猶齊邦國王執鎮圭
四圭公執桓圭也侯執信圭也伯執躬圭也子執穀璧也男
執蒲璧

劉彝曰舜受堯禪執天下之大圭而陟帝位始受
天下之朝則輯五瑞既月乃日覲四岳班瑞于群
后是玉作六瑞古之有矣

臣按此即舜典所謂輯五瑞者蓋自帝世已有
之矣先儒謂六瑞之制其形有圭之銳璧之圓
以象天之體用其名有鎮桓信躬穀蒲以別君
德之隆殺信躬之名則取諸身而象之也鎮桓
穀蒲之名則取諸物而象之也古人制器莫不
各有取象矧此乃天子所以合信於諸侯者乎
以玉作六器以禮天地四方以蒼璧禮天以黃琮禮

地以青圭禮東方以赤璋禮南方以白琥禮西方以
玄璜禮北方皆有牲幣各放其器之色

吳澂曰禮神者始告神時薦於神坐也薦之在於
作樂迎神之後鄭氏云先奏是樂以致其神禮之
以玉而裸焉是也蒼璧禮天蒼象天之色圓象天
之形黃琮禮地黃象地之色琮八方亦象地其制
每角各刻出一寸長六寸厚八寸青圭禮東方圭
剡上左右各半寸其銳以象春物初生長九寸厚
寸博三寸禮東方以立春赤璋禮南方半圭曰
璋夏者陰陽各居其半故用璋禮南方以立夏白

琥禮西方以玉長九寸廣五寸剡狀虎形高
禮西方以立秋玄黃禮北方半璧曰璜各者陰陽
亦居其半故用璜禮北方以立冬六玉各象其方
色而牲幣又象六玉之色

臣按先儒謂玉者純陽之精氣而聖人之至寶
也將禮於天地四方而無以歸其誠乃以玉於
六器既象天地四方之色又擬其形以琢之而
柴禋禮燎埋瘞之所以答神之降饗也後世惟
祀天地有琮璧而於其他之祭則無焉豈非缺
典乎

天府掌祖廟之守。藏與其禁令。凡國之玉鎮大寶器藏焉。

鄭玄曰。祖廟始祖之廟。其宝物世傳守之。若魯寶玉大弓者。玉鎮大寶器。玉瑞玉器之美者。

王昭禹曰。左傳曰。諸侯之封皆受明器於王室。以鎮撫其社稷。則所謂玉鎮者。美玉之可以為鎮者。

也。記曰。崇鼎貫鼎。大璜封父龜。天子之器也。所謂大寶器者。亦類此。鄭景望曰。大喪大祭則出而陳。

之。胡安定曰。告終場代陳列。先生所寶非直為美觀也。以見傳及其身能全而歸之也。夫以一器。

物傳於先王者。猶謹如此。况神器之大者乎。湯有

典寶之作。其以宗祖之物所當常寶而無德則失

亦不可常乎。是義也。於周顧命允詳。臣按周禮天府所藏即顧命之所陳者也。中庸

所謂陳其宗器。即此所謂國之玉鎮大寶器。即書所謂越玉五重也。是五重者。即先世所傳之

重寶。曰弘璧。曰琬琰。曰大玉。曰夷玉。曰天球。是之謂五玉。弘璧。大璧也。琬琰。圭也。大玉。華山之

王夷玉。東夷之玉。天球。鳴球也。是皆國之重鎮大寶。而為子孫者所當謹守。以為傳世之寶也。

鎮國家以貽雲仍不可失墜焉者也

與瑞掌玉瑞玉器之藏辨其名名以物物也與其用

事朝日祭設其服飾練藉之類王晉也大圭無文執鎮圭

象四鎮練織組藉飾以五采五就一就半為以朝日

春日分公執桓圭侯執信圭伯執躬圭練皆三采三就

子執穀璧男執蒲璧練皆二采再就以朝覲宗遇會

同于王諸侯相見亦如之琢上刻圭上刻璋圭璧圓琮半

練皆二采一就以見聘四圭有邸出於以祀天旅

圭帝兩圭有邸出於以祀地旅四望裸圭有瓚以

先王以裸賓客圭璧琮以日月星辰璋邸以

射於時以祀山川以造贈賓客土圭以致四時日

月封國則以土地珍當為圭以徵守以恤凶荒牙璋

牙為以起軍旅以治兵守壁羨以起度

鄭玄曰人執以見曰瑞禮神曰器

臣按先儒謂壁羨以起度者古人之度在樂則

起於黃鍾在禮則起於壁羨壁之圓凡九寸以

其旁之一寸而羨其上下則橫徑八寸而袤十

寸以十寸之尺而起度則十尺為丈十丈為引

以八寸之尺而起度則八寸為尋倍尋為尚使

度或不存天下後世因壁羨而可考則王者之

五度信矣由是觀之則先王命典瑞之職掌玉
瑞玉器之藏非但備物以為當世之用而又制
器以垂後世之則三代盛時禮樂之用備於上
禮樂之化孚於下非但掌之者有其人而製之
者亦有其則詩所謂雖無老成人尚有典刑亦
此類歟

玉人之事鎮圭取鎮安四方之義尺有二寸天子守之命圭

九寸謂之桓圭取強直有立之義公守之命圭七寸謂之信

圭取尊而不屈之義侯守之命圭七寸謂之躬圭取卑而不伸之義伯守之天子執冒取覆冒之義四寸以朝諸侯天子用

全色上公用龍侯用璜伯用琯以玉飾其柄繼子男執皮

帛天子圭中必與鐸同四圭尺有二寸以祀天大圭長

三尺殺也上終葵椎也首天子服之上圭尺有五寸以

教日以土地祿圭尺有二寸有璜以祀廟琬圭九寸

而縹以象德琰圭九寸判規以除慝以易行璧羨度

尺用以起度好璧孔也三寸以為度

鄭玄曰天子各王曰冒者言德能覆蓋天下也全

純色

臣按玉人之所造即典瑞之所掌也然其間或有詳略多寡異者互相備也不然其有缺文

逸簡欵抑觀成周之世所以為主瑞玉器者無
非為祭神行禮致四時贈賓客卹凶荒起軍旅
而作後世所以造作者多以為服飾玩好甚者
以為戲具求其為禮而作者蓋鮮矣夫以古人
比德之玉所以事天享帝之具而用以為藝玩
於床策之間其不恭甚矣

禮記曲禮王曰嘉王

陳澧曰無瑕之玉也

臣按禮神以玉取其清潔無瑕也王之為玉或
以為璧或以為琮或圭以青或璋以白或赤而

為虎形或玄而為半璧或兩圭而有卽或四圭
而有卽苟有瑕而不純則非全矣故必純而全
然後謂之嘉焉嘉者美也然是玉也或焚焉或
藏焉考周禮鄭氏註謂禋祀禋煙也為玉幣祭
祀焚之作煙以報陽也此焚玉之證也天府若
大祭祀訖事而藏之此收玉之證也是何也蓋
用玉於神有禮神者有祀神者禮神者訖事即
收祀神者與牲俱燎也若夫郊特牲所謂圭璋
則用圭璋以盛鬯用其氣臭而已

玉藻天子搢

也

珽方正於天下也諸侯荼前誣後直

讓於天子也大夫前誦後誦無所不讓也

陳澔曰珽亦笏也即玉人所謂大圭長三尺者是也以其挺然無所詘故謂之珽蓋以端方正直之道示天下也茶者舒遲之義前有所畏則其進遲諸侯之笏前詘者圓殺其首也後直者下角一方也以其讓於天子故殺其上也大夫上有天子下有己君故笏之下角亦殺而圓示無所不讓也笏天子以球玉諸侯以象牙大夫以魚須文竹士竹本象可也

鄭玄曰球美玉也文猶飾也大夫士飾竹以為笏

不敢與君並用純物也

孔穎達曰魚須文竹謂以鮫須文飾其竹也士以竹為本質以象牙飾其邊緣可者通許之辭

臣按以上圭笏之制惟天子得用玉諸侯則用

象牙大夫士皆用竹但用魚須及象牙飾之

今制則五品以上用象牙六品以下皆用槐木簡

古之君子必佩玉右徵角左宮羽

陳澔曰徵角宮羽以玉聲所中言也徵為事角為民故在右右為動作之方也宮為君羽為物君道宜靜物道宜積故在左左乃無事之方也不言商

者或以西方肅殺之音故遺之欵

方慤曰徵角為陽宮羽為陰陽主動陰主靜右佩陰也而聲中徵角之動左佩陽也而聲中宮羽之靜何哉蓋佩所以為行止之節特止則止時行則行此設佩之意也

臣按佩之制見於詩雜佩其制有琚瑀珩璜衝牙五者其所以為聲者在兩璜與衝牙相觸擊行動之際鏘然以鳴在右者必中徵角在左者必中宮羽古之玉人所以製造之者必有其度然後能使聲之所中協於角徵宮羽之音其大

小厚薄必有等差惜後世之無傳也

今制朝祭服皆有制三品以上用玉四品以下藥玉近乃有鑄銅為之者殊失古制蓋玉之中商聲者以其有肅殺之聲尚不可用况用金聲乎坊宜禁革

凡帶必用佩玉惟喪否佩玉有衝牙君子無故玉不

去身君子於玉比德焉

賈公彥曰所觸之玉其形似牙故曰衝牙聘義夫昔者君子比德於玉焉溫潤而澤仁也縝密以栗堅知也廉而不剌傷義也垂之如墜禮也

之其聲清越猶揚也以長其終絕止貌然樂也瑕玉病也
不揜瑜玉中瑜不揜瑕忠也乎尹旁達信也氣如白
虹天也精視見於山川地也珪璋特達德也天下莫
不貴者道也

賈公彥曰圭璋特達謂行聘之時惟執圭璋特得

不加飾弊也

馬融孟曰古人用玉皆象其美若鎮圭以召諸侯
以恤凶荒用其仁也齊有食玉用其智也牙璋以
起軍旅用其義也國君相見以瑞相享以璧用其
禮也樂有鳴球服有佩玉用其樂也邦國玉節用

其信也琬以結好琰以除慝用其忠也兩圭祀地
黃琮禮地用其能達於地也四圭祀天蒼璧禮天
用其能達於天也圭璋特達用其能達於德也已
聘而還圭璋已朝而班瑞此皆古之為器而用玉
之美者也古之善比君子於玉者曰言念君子溫
其如玉曰追琢其璋金玉其相曰如圭如璧曰有
美玉於斯韞匱如藏諸曰玉振終條理曰瑾瑜匿
瑕曰如玉如瑩爰變丹青此古人比君子於玉者
也

臣按玉者天下莫不貴君子之德似之是以君

子無故玉不夫身右微角左宮羽於玉比德蓋
求所以稱夫仁義知禮樂忠信之德而比之於
玉也

春秋定公八年盜竊寶玉大弓九年得寶玉大弓
胡安國曰穀梁子曰寶玉封圭大弓武王之戎弓
周公受賜藏之魯或曰夏后氏之璜封父之繁弱
也子孫世守罔敢失墜以昭先祖之德存肅敬之
心耳古者告終易代弘璧琬琰天球夷玉兌之戈
和之弓垂之竹矢莫不陳列非直為美觀也先王
所寶傳及其身能全而歸之則可以免矣魯失其

政陪臣擅權雖先公分器猶不能守而盜得竊諸
公官其能國乎故失之書得之書所以譏公與執
政之臣見不恭之大也此義行則有天下國家者
各知所守之職不敢忽矣

臣按人君於先代所藏之重器手澤之所存心
神之所寓有事於宗廟則陳之以示其能守臨
終而顧命則列之以見其全歸非細故小事也
中庸以此表繼述之能孝周書以此見傳守之
不失為人子孫踐祖宗之位守祖宗之業而不
能守祖宗之遺物豈得為孝乎

唐玄宗天寶十載詔曰禮神以玉取其精潔潤溫今有司並用珉自今禮神六器宗廟貧玉並用貢玉諸祀用珉如玉難得大者寧小其制度以取其貢

臣按祀神當以誠以偽代貢則非誠矣

肅宗寶應元年楚州言尼貢如恍惚登天見上帝賜以寶玉十三枚云中國有災以此鎮之群臣表賀范祖禹曰堯命重黎絕地天通蓋惡巫覡矯妄而誣天罔民也後世主昏於上民迷於下黷亂天地無所不有肅宗父子不相信妖由人興故姦偽得以惑之獲寶不一月而二帝崩吉凶之驗亦可觀

矣

臣按妖人假物以售其姦偽明理之君必不為所惑何也蓋寶玉之物皆生於地何由而止於天所以琢磨而雕刻成器者非人力不能為也天者氣而已矣所能生者渾然之質而不能成奇巧之形以是折之則妖人無所容其偽矣

元世祖至元二十二年遣使往馬八圖求其寶

臣按自古中國所謂寶者必可以為禮神之器必可以為佩服之用必可以為器用之飾上可以鎮國家下可以詒後胤非徒用以為觀翫戲

弄而已也元人之所謂寶者則異於是不生於
華夏而生於夷落史傳之所不載前代之所無
有形不如珠之圓瑩色不如玉之溫潤質不如
金之從韋蓋與沙礫無異焉烏足以為寶哉之
胡以無用之物而眩惑元君以取有用之
狄之君固無足道也

其玉之器

卷第九十六

大學衍義補卷第九十七

治國平天下之要

備規制

工作之用

易曰備物致用立成器以為天下利莫大乎聖人

徐幾曰智者創物巧者述之皆足以為利而物无

不備用无不致立成器以為天下利者惟聖人為

大

臣按天下之物无一不起於聖人是雖一耒耜
之末一門戶之微凡所以為利於天下者皆有

所取象而非无所本也

作結繩而為網罟以佃以漁蓋取諸離斷木為耜標木為耒耨之利以教天下蓋取諸益斷木為杵掘地為臼白杵之利萬民以濟蓋取諸小過

朱熹曰此聖人制器尚象之事

胡炳文曰聖人之制此器也此卦之中自有此理而已蓋之一字疑取諸此而非必取之此也

臣按聖人制器尚象凡十三卦此特錄其三卦者工作之器爾

書帝曰疇也若予工也帝曰垂哉帝曰俞咨垂汝共工

朱熹曰若順其理而治之也帝問誰能順治予百工之事者垂臣各有巧思

臣按工而謂之若若者順其理而治之也先儒謂守法信度因聖人創作之制而持循之此之謂若所謂因萬物自然之理而為之行其所無事之智焉耳後世之工作為淫巧以蕩上心豈所謂若哉

周禮大宰以九職任萬民五曰百工飭化八材
節玄曰八材珠曰切象曰磋玉曰琢石曰磨木曰刻金曰鏤革曰剝羽曰析

臣按周大宰以九職任萬民而必謹於百工飭
化八材者以民生日用衣服器械之所由出也
工而謂之百不止一工也飭者脩治以為器化
者變轉以為用

考工記國有六職百工與居一焉或坐而論道或作
而行之或審曲面勢以飭五材以辨民器或通四方
之珍異以資之或飭力以長地財或治絲麻以成之
坐而論道謂之王公作而行之謂之士大夫審曲面
勢以飭五材以辨民器謂之百工通四方之珍異以
資之謂之商旅飭力以長地材謂之農夫治絲麻以

成之謂之婦功

鄭玄曰審曲面勢謂審察五材曲直方面形勢之
宜以治之及陰陽之面皆是也五材金木皮玉石
王昭禹曰飭五材若飭木而為舟車弓廬之屬飭
金而為鼎量劍削之屬飭土而為甌甑簋豆之屬
飭水火而運用之以成乎衆材之屬

臣按國有六職者即所謂王公士大夫百工商
旅農夫婦功也所謂職者通上下言猶所謂職
業云非專言官職之職也作記者述百工之事
因舉其通功易事者凡有六焉蓋無是五者則

百工所飭之五材所辨之民器亦無所用之也
智者創物巧者述之守之世謂之工百工之事皆聖
人之作也爍金以為刃凝土以為器作車以行陸作
舟以行水此皆聖人之所作也天有時地有氣材有
美工有巧合此四者然後可以為良材美工巧然而
不良則不時不得地氣也

吳澂曰五行者天地生成自然之理考工定之刃
之以金為體者以火為用故於金言爍器之以土
為體者以水為用故於土言凝水行乘舟以濟不
通陸行乘車以任重致遠則木之為用無往不利

時寒溫也氣剛柔也考工者舉此以推五行造化
之理以明聖人器用之制使天下因物以窮夫理
也

王昭禹曰形而上者謂之道形而下者謂之器道
本於性命而器之理藏乎其中器成於度數而道
之迹顯於其外君子上達則其智足以窮理而能
創小人下達則其巧足以循迹而能述故曰智者
創物巧者述之大司徒曰以世事教能則民不失
職古者四民莫不皆然而百工之於官府也其父
兄之教不肅而成其子弟之學不勞而能少而習

焉其心安焉不見異物而遷焉故攻木之工不使
之攻金攻皮之工不使之攻玉臬氏之子常為量
鳧氏之子常為鍾桃氏之子常為劍函人之子常
為甲而各使之精其事焉故曰守之世謂之工雖
然此特循法度之迹而守之也若夫得之於手應
之於心則輪扁之斲輪也不能授之子况可得而
世耶

臣按易曰備物致用立成器以為天下利莫大
乎聖人是則天下之器用無一而非聖人之所
造始也智者於其間特因其類而創為之而巧

者又從而述之耳夫天生五材民並用之有一
器之作則有一器之用有一器之用則有一器
之利不徒作也苟有器而無用有用而無利耗
材物於無用費民力於無益聖人所不作者則
知者必不創巧者必不述也苟肆其私意而作
淫巧於用器常度之外此聖王之法所必誅而
無赦者

凡攻木之工七攻金之工六攻皮之工五設色之工
五刮摩之工五搏埴之工二攻木之工輪為蓋輿為
輿弓為廬秘為廬器為匠為營宮為室車為梓為筍為攻

凡攻木之工七攻金之工六攻皮之工五設色之工
五刮摩之工五搏埴之工二攻木之工輪為蓋輿為
輿弓為廬秘為廬器為匠為營宮為室車為梓為筍為攻

金之工築削為冶為皂為桌為段為桃為攻皮之工

丞甲為鮑治章鞞鞞為韋皮熟棗棗為設色之工畫績維五鐘

染羽筐闕慌練刮練摩之工玉治為柳壁為雕闕矢為磬磬為搏

項之工陶瓦為旒瓦為

鄭玄曰事官之屬六十此三十工略記其事爾其

曰某人者以其事名官也其曰某氏者官有世功

族有世業以氏名官者也

賈公彥曰此言工之多少總數

臣按先儒謂天生五材水火金木土也加之以

皮玉設色則為八材九職所謂百工飭化八材

是也水火之材則運用此六者而成之

有虞氏上陶夏后氏上匠周人上輿故一器而工聚

焉者車為多

鄭玄曰官各有所尊王者相變也舜至質貴陶器

饗大瓦棺是也

王昭禹曰聖人立成器為天下利者亦審所尚而

已四代所尚亦因時而已夏后氏繼舜猶以質為

尚卑宮室而盡力溝洫而尚匠人之職焉商王興

禮樂而尚文以梓人為侯為筍簋為飲器故尚梓

至周而文大備矣以輿人為車其材至備其工至

多故尚輿

臣按疏謂此一段論四代所尚不同之事遂專據周所尚言之直至篇終一車之作有輪人有輿人有車人又有輶人是車之工最多以周所尚在此也夫歷代各有所尚夏尚忠商尚質周尚文後之所尚者乃所以矯前代之失也然矯其失而或過於專一而其流之弊又不能無偏焉此聖人為制所以必因時制宜損過以就中非但施於禮樂政事者為然則雖一器之未亦莫不寓意於其中也此先王之世所以事皆得

中而無過舉歟

禮記天子之六工曰土工金工石工木工獸工草工
典制六材

鄭玄曰六工於周皆屬司空土工陶旒也金工築冶鳧栗鍛桃也石工玉人磬人也木工輪輿弓廬匠車梓也獸工函鮑鞞韋裘也惟草工職亡蓋謂作萑葦之器

臣按曲禮所記六工與考工記大同小異先儒謂此為殷制然所稱之名雖異而所治之事則同土工即搏埴之工金工即攻金之工石工刮

摩之工也木工攻木之工也獸工攻皮之工也
草工蓋設色之工歟

月令孟春之月其器疏以達孟夏之月其器高以粗
中央土其器圜以閑孟秋之月其器廉以深孟冬之
月其器閑以奄

方慤曰春主發散故其器疏以達疏則散達則發
故也夏主長大故其器高以粗高則長粗則大故
也秋主刻深故其器廉以深廉則制深則刻故也
冬主收藏故其器閑以奄閑則收奄則藏故也中
央土其器圜以閑者圜若物由是以周旋閑若物

由是以出入萬物周旋於土者也故中央之器所
象如此

臣按月令於四時所用之器各有不同蓋王者
承天以出治凡其身體之所居處被服食用一
一皆順天時以奉天不敢苟也是以非四時之
正味不敢食非五方之正色不敢服凡一器用
之微亦必隨時而為之制所以範一身於禮法
之中身所被服口所飲啖目所矚視手所執持
無一事而非順天時合天理也彼雖欲作淫巧
以蕩上心烏可得哉

季春之月命工師令百工審五庫之量金鐵皮革筋
角齒羽箭幹脂膠丹漆母或不良百工咸理監工日
號母序于時母或作為淫巧以蕩上心

陳澔曰工師百工之長也五庫者金鐵為一庫皮
革筋為一庫角齒為一庫羽箭幹為一庫脂膠丹
漆為一庫視諸物之善惡皆有舊法謂之量一說
多寡之數也審而察之故云審五庫之量也此時
百工各理治其造作之事工師監臨之每日號令
必以二事為戒一是造作器物不得悖逆時序如
為弓必春液角夏治筋秋合三材寒定體之類是

也二是不得為淫過奇巧之器以搖動君心使生
奢侈也

孟冬之月命工師效功陳祭器按度程毋或作為淫
巧以蕩上心必功致同織為上物勒工名以考其誠功
有不當必行其罪以窮其情

孔穎達曰於是之時命此工官之長效實百工所
造之物陳列祭器善惡按此器舊制度大小及容
受程限多少勿得有作過制之巧以搖動在上之
心而生奢侈作器不須靡麗華侈必功力密緻為
上每物之上刻所造工匠之名於後以考其誠信

與否若其用材精美而器不堅固則功有不當必
行其罪罰以窮其詐偽之情也

方慤曰工固有巧也然過乎巧則為淫矣以其淫
故足以蕩上心焉此仲春孟冬皆言毋或作為淫
巧以蕩上心前則因其作而戒之後則因其成而
又戒之

臣按虞廷九官共工居其一。是則工師之官所
掌之事雖若輕而小。而其所以關係者君心之
收斂放蕩存焉。嗚呼國家之患孰有大於君心
之蕩者哉。人君一心萬化之本。天下安老生靈

休戚皆由乎此。耿耿方寸間耳。使其常囿於禮
法之中。則必不肯輕費民財。輕勞民力。財不費
則斂於民也。薄力不勞則役於民也。輕而天下
安矣。苟其心蕩焉。出於禮法之外。宮室之奉。必
欲其壯麗。服飾之奉。必欲其華美。器用之奉。必
欲其精緻。則必費財而勞民。而人有一不堪者矣。
然是心也。斂之則難。蕩之則易。其始也。未嘗不
起於細微。其終也。乃至於滔天而不可救止焉。
此箕子所以於紂之用象箸。知其必為玉杯。噫
玉杯尚可。其後乃至於瓊宮瑤臺而無已焉。由

是以觀古人防未然之欲而必謹於其微其意深矣其慮遠矣

漢表少府有考工室令丞大初元年更名考工室為考工

臣瓚曰冬官為考工主作器械

續志少府有尚方令六百石掌工作御刀劍諸好器物

顏師古曰主作禁器物

臣按漢典工作之官

宣帝時王上言周之所以能致刑措而不用者以

其禁邪於冥冥絕惡於未萌也宜減樂府省尚方明視天下以儉古者工不造瑀琢商不通侈靡非工商之獨賢政教使之然也民見儉則歸本本立而未成和帝時樊準上言調和陰陽寔在儉節朝廷雖勞心元元事從省約而在職之吏尚未奉承夫建化致理由近及遠故詩曰京師翼翼四方是則今可先令大官尚方考工上林池禦諸官實減無事之物五府調省中都官吏京師作者如此則化四方人勞省息

臣按書云不作無益害有益蓋古昔先王尚象以制器以為民生日用之具並有五材以脩六

府有不備者又因其材而飭化之使之利其用
而不至於闕乏無非有益於人生日用者也是
故分為六官而專以一官司百工之事後世乃
於官常之外別於禁禦之內立為尚方之官聚
奇巧之工製珍異之器嗚呼器之為器取適用
而已苟製一器而費百器之材當用一工而費
百工之力耗貨財於無用用工力於無益何為
也哉夫人之所以為奇巧精緻之物者欲以誇
耀於人也貴為天子富有四海之內其尊無對
其富無倫欲誰誇哉况宮闈邃密門禁深嚴外

人無由而至朝夕左右得於觀視之間者宦官
宮妾爾彼生深宮之中執使令之役固無外交
亦無遠識亦何用誇彼為哉為人上者何苦竭
生民之膏血奪生民之衣食勞生民之筋力以
為此無益之事哉張蘊古云瓊其宮而瑤其臺
所居不過容膝糟其立而酒其池所食不過適
口臣愚謂於器用亦然

南宋明帝時淮泗用兵府藏空竭內外百官並斷俸
祿而明帝奢費過度每所造器用必為正御副御次
副各三十枚嬖倖用事貨賂公行

臣按人君之於器用取其足用而已。明帝之造器用必為正御副御次副各三十事。人生幾何。一生能着幾輛屐。邪。天下無事。府庫盈溢。且不可暴殄天物。而過於自奉。况兵外用而財內竭。百官月俸皆不繼。而吾乃多為器用。而寘之於無用之地。何為也哉。

唐置少府監。掌百工技巧之政。中尚署令。掌供郊祀。圭璧天子器。翫后妃服飾。雕文錯綵之制。

臣按此唐掌工作之官。夫中尚令。掌供郊祀圭璧。以祀天享帝者也。而又兼掌天子翫器后妃

服飾。雕文錯綵之制。豈其倫哉。母乃近於褻乎。

宋太祖收偽蜀圖書法物。皆不中度。悉命焚毀。孟昶服用奢僭。至於溺器亦裝以七寶。遽命碎之。曰。自奉如此。欲無亡得乎。上躬履儉約。乘輿服用皆尚質素。

臣按亡國之君。與興王之主。自然奢儉不同。

太宗淳化二年。令左藏庫籍所掌金銀器皿之屬。悉毀之。有司言中有制作精巧者。欲留以備進御。上曰。將焉用此。汝以竒巧為貴。我以慈儉為寶。卒皆毀之。

臣按金銀器皿之屬。雖極精巧。然其質猶不費損也。一旦毀之。本質固在。上下通得用之。惟所

謂珍異寶石之類。哀工於無益毀壞則無用上
好之則貴。一旦廢之與瓦礫等耳。太宗於金銀
器之精巧者且毀之。况肯聚工以為寶石奇玩
也哉。所謂汝以奇巧為貴。我以慈儉為寶。大哉
王言。可為百世師法。

淳化四年有司言。油衣帟幕損者數萬段。欲毀棄之。
上令煮浣染以雜色刺為旗幟數千。以示宰相。宰相
李昉等奏曰。陛下萬幾之外。聖智高遠。事無大小。咸
出意表。天生五材。兼而出之。物有萬殊。博而通之。雖
有細微。無所遺棄。固非臣等智慮所及。

臣按太宗於油衣帟幕之損者。尚不忍棄遺。則
其於物之成用者。其肯棄遺之乎。仁明之君。其
愛惜微物如此。其視裂帛以為樂。翦綵綺以為
花。而鋪於水者。其壽命短長。國祚久近。皆分於
此也。

以上工作之用

大學衍義補卷之九十八

治國平天下之要

備規制

章服之辨

書舜典曰明試以功車服以庸民功曰庸

孔穎達曰人以車服為榮故天子之賞諸侯皆以

車服賜之觀禮曰天子賜侯氏以車服是也

程頤曰言之善者從而明考其功有功則賜車服

以旌異之

臣按賜服以表功自唐虞之世已有之

臯陶謨天命有德五服五章哉

孔安國曰五服天子諸侯卿大夫士之服也尊卑采章各異所以命有德

臣按先儒謂天命有德之人則以五等之服以彰顯之蓋爵予之以名服錫之以器皆所以彰顯夫人之德也人有是德契合於天人君承天命以彰顯之命之以爵而必與服俱不過承天之意而已苟以命德之服而加諸無德之人豈不逆天意哉

周禮大司徒以本俗安萬民六曰同衣服

鄭玄曰同猶齊也民雖有富者衣服不得獨異之賈公彥曰士以上衣服皆有采章庶人皆同深衣而已

臣按衣服之制皆有等差謂之同者各隨其等而為之服士與士同庶人與庶人同不得自為異制也

司服公之服自衮冕而下如王之服侯伯之服自鷩冕而下如公之服子男之服自毳冕而下如侯伯之服孤之服自希冕而下如子男之服卿大夫之服自玄冕而下如孤之服士之服自皮弁而下如大夫之

服

王昭禹曰凡諸侯之服各祗其命之數。上公九命故其服九章。自衮冕而下如王之服。侯伯七命故其服七章。自鷩冕而下如公之服。子男五命故其服五章。自毳冕而下如侯伯之服。孤之服自希冕而下如子男之服。自此而下皆諸侯之孤卿大夫士也。公之孤四命故其服三章。希冕而下如子男之服。公侯之卿皆三命。其大夫皆再命。子男之卿再命則其服一章而已。故自玄冕而下如孤之服。公侯伯之士同一命。子男之士不命則其服無章。

數其首服以皮弁。故曰士之服自皮弁而下如大夫之服。則玄衣纁裳而已。

臣按先儒謂冕服之名皆取章首為義。衮冕九章以龍為首。龍首卷然。故以衮為名。其衣五章。裳四章。鷩冕七章。華蟲為首。華蟲即鷩雉也。其衣三章。裳四章。毳冕五章。虎雌為首。虎雌毛淺。毳是亂毛。故以毳為名。其衣三章。裳二章。此是周時五等之爵及其孤卿大夫士朝祭之冕。十各有章數如此。今世古制不行。所謂朝祭之服無復有章數矣。

弁師諸侯

後既有諸侯此當作諸公

之纁

藻同雜文之名

旒九就

成昏惡也

也玉三采

朱白

其餘如王之事纁旒皆就

謂皆三采也玉

瑱

以玉為之

玉笄

以玉為之

諸侯及孤卿大夫之冕

韋弁皮弁各以其等為之而掌其禁令

不得相踰越

劉彛曰尊卑貴賤由乎冕弁定等差也卑不可踰

於尊賤不可踰於貴弁師掌其禁令則禮行於九

服矣

臣

按古者之冠自天子而下至於大夫皆謂之

冕後世惟天子得謂之冕焉夫古者冕服之制

上下同用之但有命數等差爾後世則有不然

者始存古制以示後世使後有作者因今之制

用古之意庶幾有以為復古之漸

屨入辨外內命大命婦之命屨功屨散屨凡四時之

祭祀以宜服之

臣

按內命夫卿大夫士之在宮中者外命夫卿

大夫士在朝者命屨以王命賜之者也功屨冬

之皮屨服功裘者散屨卑者之素屨也

後漢志註光武建武元年復設諸侯王金璽綬綬公

侯金印紫綬九卿以下秩中二千石少長秋以下秩

二千石校尉都尉以下秩二千石以上皆銀印青綬

中外官尚書令以下中二千石丞正平諸司馬以下皆千石尚書中謁者以下秩皆六百石。雒陽市長以下秩四百石以上皆銅印黑綬。諸丞尉四百石三百石二百石皆銅印黃綬。

臣按此漢朝印綬之制。然所謂金紫者。印與綬也。非服色也。

北朝周武帝初服常冠。以皂紗全幅向後幘。髮仍裁為四脚。

胡寅曰。君子大復古。重變古。非泥於古也。以生人之具。皆古之聖人。因時制宜。各有法象意義。不可

以私智更改之也。以周家紗幘一事論之。此後世巾幘朝冠之所自始也。古者賓祭喪燕戎事冠各有宜。紗幘既行。諸冠由此盡廢。稽之法象果何所則求之。意義果何所據哉。為治莫大於禮。禮莫明於服。服莫重於冠。必欲盡善。其必考古而立制。

臣按此後世幘頭之始。

隋文帝始服黃。百官常服同於庶人。皆著黃袍。

胡寅曰。服章之設。所以辨上下。定民志也。莫卑乎民。莫尊乎天子。上下無所辨。民志何由定。僭亂由此而生矣。隋文儉約。施之官闈之中。燕私之用可

也與庶人同而坐乎廟朝儉不中禮不足以為法矣

臣按衣服者身之章名器之所寓也君子正其衣冠則民望而畏之苟上下同服則混而無別何以聳下人之觀視哉

唐太宗貞觀四年詔三品以上服紫四品五品服緋六品七品以綠八品九品以青高宗上元元年敕文武三品以上服紫金玉帶四品五品服緋金帶六品七品綠銀帶八品九品青鍮石帶庶人黃銅鐵帶永徽二年五品以上隨身魚銀袋以防召命之詐出內

必合之三品以上金飾袋咸亨三年五品以上改賜新魚袋並飾以銀三品以上各賜金裝刀子礪石一具武后時都督刺史亦準京官帶魚袋又改佩魚皆為龜尋復舊開元以後百官賞緋紫必兼魚袋謂之章服

臣按此有唐一代章服之制所謂金紫者金謂魚袋之飾紫謂衣也與漢所謂金紫名同而實異矣

宣宗重惜服章有司具緋紫衣數襲從行以備賜或半歲不用其當時以緋紫為榮

臣按唐自中葉以後品服太濫每朝會朱紫滿庭而少衣綠者當時視金紫如韋布宣宗稍加重惜人遂以為榮蓋朝廷之所以尊而天下之人所以奔走而趨赴之者求名與器也朝廷章服乃名器之所寓人君必自貴然後人貴之人人可得則不足貴矣

宋志朝服一曰進賢冠二曰貂蟬冠三曰獬豸冠皆朱衣朱裳進賢五梁冠一品二品侍祠朝會則服之中書門下則冠加籠巾貂蟬諸司三品御史臺四品兩省五品侍祠朝會則服之御史大夫中丞則冠有

獬豸角兩梁冠四品五品侍祠朝會則服之六品以下亦服之衣無中單無劔佩綬御史則冠有獬豸角

臣按此宋初朝服之制一品至九品其冠之塗金銀花額皆同所不同者其簪導五梁則瑇瑁三梁兩梁則犀也其服並緋羅袍白花羅中單緋羅裙緋羅蔽膝皂縹襪白羅大帶白羅方心曲領銀革帶白綾襪皂皮履皆同所不同者冠五梁者則玉劔佩暈錦綬二玉環冠三梁者則劔佩以銀綬以獅子錦環以銀冠兩梁者則劔佩以銅綬以練鵲銀環以銅而已

金朝之制因之而有不同者惟公侯駙馬伯有立筆而加以籠巾貂蟬而文武臣僚皆不得用方心曲領惟加之祭服而朝服亦無焉其餘皆同惟不佩劔若夫今日侍祠之祭服則與唐宋皆不同矣唐宋皆略準周禮服冕有旒

今制皆與朝服同惟易以青衣而加以方心曲領耳臣嘗因是而通考之宋朝服之冠雖曰有三然皆進賢冠也加以貂蟬豸角因其名爾其製作始於漢即古緇布冠也文儒者之服也前高七寸後高三寸長八寸公侯三梁中二千

石以下至博士兩梁自博士以下至小史皆一梁晉加為五梁唐之梁數如漢宋初有五梁三梁兩梁而無一梁其後又加以七梁六梁凡七等我

朝則加至八馬公八梁侯伯駙馬及一品皆七梁二品六三品五四品四五品三六品七品二八品九品一也夫冠有梁所以別貴賤之等級也上而天子之通天冠前後二十四梁以應冕旒前後之數人臣之數則自八而下以至於一而不及於九者九者陽數之極也至是不可復

加矣

宋因唐制為公服三品以上服紫五品以上服朱七品以上服綠九品以上服青其制典領大袖下施橫欄束以革帶幘頭烏皮鞞自王公至一命之士通服之

朱喜曰自隋煬帝命百官以戎服從一品賜紫次朱次綠後世遂為朝服

馬端臨曰用紫綠青為命服昉於隋煬帝而其制遂定於唐然漢夏侯勝謂士明經取青紫如拾芥揚子雲亦言紆青拖紫西漢服章無所考見史言

祭服用^色紆玄東漢則百官之服皆^紆玄而青紫乃其時貴官燕居之服非微賤者所可服歟

臣按孔子曰紅紫不以為褻服朱子謂紅紫間色不正褻服松居服也言此則不為朝祭之服可知嗚呼五胡亂華以來極於元魏之世凡中國之衣冠禮服皆為所變一切趨於苟簡是雖華夏之域其所以為身之章者無復上衣下裳之制豈但其服色之不正而已哉自隋以來以紫為大臣之服我

朝始復古制朝服一以赤而所謂公服者始革

去紫不復用一洗唐宋以來之夷習

太宗雍熙元年出魚袋以賜近臣由是內外升朝文武官佩魚服紫者飾以金服緋者飾以銀後俱以入銜

黃履翁曰明庶以功車服以庸古人所以重報功之典彼其之子不稱其服詩人所以譏其無德焉嘗觀唐初之所辭受宋朝之所予奪其意猶古也溫璋為大理丞賜以緋衣以審獄得情也牛叢為睦州刺史力辭金紫以越等不宜也陽城以處士而賜緋衣所以旌逸德也李泌以山人而賜金紫

所以表異能也夫受之者不以為褻辭之者不以為矯正唐人別功過之美意也以三品服賜楊安國以五品服賜趙師民重儒臣也以三品服賜王素以五品服賜余靖歐陽脩蔡襄寵諫臣也曾致堯之浮躁不可賜以章紱則奪之王文度之伎術不可加以佩魚則抑之夫子之者不以為徇情奪之者不以為少恩此勸懲之微權也

臣按魚袋之制始於唐蓋用以為符契也其始曰魚符左一右一左者進內右者隨身刻官銜姓名出入合之因盛以袋故以魚袋名焉宋因

之其制以金銀飾為魚形。公服則繫於帶而垂於後。以明貴賤。蓋無復如唐之符契者矣。我朝革去前代魚袋。不復設。凡常朝叅官。則製牙為牌。刻其官銜於上。凡勲親文武四字號。俾其懸於帶上。以出入禁門。無者則不得闌入焉。其制雖與唐之魚符不同。其所以為出入之防。則一也。其諸異乎宋人。用以為美飾。榮觀者歟。

宋初因五代舊制。每歲諸臣皆賜時服。然止賜將相學士禁軍大校。建隆三年。太祖謂侍臣曰。百官不賜甚無謂也。乃徧賜之。歲遇端午。十月一日。文武群臣

將校皆給焉。

臣按此宋朝歲時賜服之制。

太祖建隆三年。給中書門下樞密宣徽節度使及侍衛步軍都虞候以上。皇親大將軍以上。天下樂暈錦三司使學士中丞內客省使駙馬留後觀察使皇親將軍諸司使。廂主以上。簇四盤。鷓細錦。三司副使。官觀判官。黃獅子犬錦。防禦團練使。刺史。皇親諸司副使。翠毛細錦。權中丞。知開封府。銀臺司。審刑院。及待制以上。知檢院。鼓院。同三司副使。六統軍。金吾大將軍。紅錦諸班。及諸軍將校。亦賜窄錦袍。有翠毛宜男。

雲鴈細錦獅子練鵠寶照大錦寶照中錦凡七等應給錦袍者皆五事

臣按此宋朝給賜錦袍之制錦凡數樣皆為鳥獸之形我

朝定制品官各有花樣公侯駙馬伯繡麒麟白澤不在文武之數文武官一品至九品皆有應服花樣文官用飛鳥象其文彩也武官用走獸象其猛鷲也定為常制頒之天下俾其隨品從以自造非若宋朝官為製之歲時因其官職大小而為等第以給賜之也上可以兼下下不得

以僭上百年以來文武率循舊制非特賜不敢僭差惟武臣多有不遵舊制往往專服公侯伯及一品之服自能巖以下至於海馬非獨服者鮮而造者幾於絕焉伏請申明

舊制違者治之如律蓋

本朝無金紫之賜所以辨章服者實有在於斯元志仁宗延祐元年定服色等第惟蒙古不在禁限臣按元朝服色無別當時雖禁不許服龍鳳文然所謂龍者五爪一角者爾其四爪者上下通用不禁此夷狄之俗無足怪也

聖朝立為定制凡品官常服用雜色紵絲綾羅
綵繡庶民止用紬絹紗布及凡官員軍民僧道
人等衣服帳幔並不許玄黃紫三色并織繡龍
鳳文違者罪及染造之人嗟乎禮所以辨上下
定民志也而上下之辨心志之定必由於耳目
之所見聞身體之所被服自其顯著者而禁革
之所以潛銷其非分之望密遏其過求之心於
隱微之中此先王制禮之深意杜亂之微權彼
夷狄烏足以知此

以上章服之辨

治國平天下之要

備規制

胥隸之役

周禮宰夫掌百官之微

上所令 下所稟

辨其八職五曰

府掌官契以治藏六曰史掌官書以贊治七曰胥掌
官敘以治敘八曰徒掌官令以徵令

吳澂曰府主蓄藏文書及器物者官契謂要書藏
謂所蓄藏者史主理文辭而述事者官書謂史所
述者贊治若今文書起草也胥治文書之次敘謂
才智為什長者官敘即胥所治者治敘謂應所治

之先後也徒趨走以應呼召者官令謂官府之令
徵令即上所召也四者皆庶人之在官者

臣按宰夫八職其前四者皆王臣此四者乃庶
人在官者耳府如今世掌庫藏之吏史若今吏
典掌文案者也胥若今之都吏所謂一胥則十
徒才智為什長者也徒若今隸卒之屬

王制制農田百畝百畝之分分或為農夫食九人其
次食八人其次食七人其次食六人下農夫食五人
庶人在官者其祿以是為差也

鄭玄曰農夫皆受田公田肥瘠有五等收入不同

也庶人在官謂府史胥徒之屬官長所除不命於
天子國君者

賈公彥曰王制下士視上農夫食九人祿足以代
耕則府食八人史食七人胥食六人徒食五人

李觀曰孟子曰無君子莫治野人無野人莫養君
子蓋以農夫而制祿則治於人者必思所以養之
食於人者必思所以治之且示其不能交相無也
庶人之在官者其家亦授之田周官之所謂官田
也祿足以代耕而又受其田所以責其廉也
方慤曰以食九人者為上農夫食五人者為下農

夫則食八人至於食六人者為中農夫可知矣其
詳有五等之別其大略不過三等而已言其祿以
農為差則多者不得過九人之祿寡者不得下食
五人之祿

臣按先儒謂自太宰至旅下士凡六十三人而
府史胥徒止百五十人五官亦然夫官若是其
衆而下吏止若此其所以省吏員者至矣吏省
則其祿易給吏有祿則人知自愛故當時庶人
之在官凡有秩祿者無非賢德之人而漢猶放
此意佐史有斗食之秩長安游徼吏有百石之

秩馮翊有二百石卒史張敞為膠東相吏進
捕有功者得一切比三輔尤異自是以後百石
吏皆差自重賢人君子徃徃多出其間有得於
先王遺意後世不然上至朝廷下至州縣每一
職一司官長不過數人而胥吏不勝其衆夫官
之不勝吏姦也明矣天下何從而治哉由是言
之則夫太宰之所以省吏者直欲夫祿之易給
也吏之所以必給其祿者直欲人人知自愛也
雖然周人所以多其官而少其吏者固是使其
祿之易給而人知自愛然亦所以省事也蓋為

治之道當委任責成而歲終考其殿最必使案
不重校文不煩悉然後易以考校而無紛更蒙
蔽之患苟一事而數人主之則甲可乙否此是
彼非一人之聰明有限衆人之錯雜難防是豈
御簡舉要之道哉古人有云省官不如省事欲
事之省莫若少置吏吏省則事體歸一而上之
人得所據而不煩矣

孟子曰耕者之所獲一夫百畝百畝之糞上農夫食
九人。上次食八人中食七人中次食六人。下食五人
庶人在官者其祿以是為差

方慤曰王制言百畝之分孟子言百畝之糞蓋分
以均之之法出乎上糞以治之之力出乎下互相
備也

臣按先儒謂此章之說與王制不同然皆是說
庶人在官之祿必視農夫之上下以為多寡也
王制謂諸侯之下士視上農夫祿足以代其耕
孟子謂小國之下士與庶人之在官者同祿祿
足以代其耕則王制所謂下士視上農夫食九
人則府食八人史食七人胥食六人徒食五人
孟子所謂下士與庶人在官者同祿蓋亦與王

制之意同也但周禮所謂府史胥徒胥雖列於
府史之下然十徒而後一胥胥乃衆人之中有
材智為什長者則其祿當比三者稍加優而賈
氏特序而順推之以為多於徒而少於史恐未
必然也以上言吏胥

周禮司隸掌五隸之灋辨其物而掌其政令帥其民
而搏盜賊役國中之辱事為百官積任器凡囚執人
之事邦國有祭祀賓客喪紀之事則役其煩辱之事
掌帥四翟之隸使之皆服其邦之服執其邦之兵守
王宮與野舍之厲禁

王昭禹曰五隸罪隸與四夷之隸也掌五隸之法
則其役使之差等各有度數存焉辨其物則衣服
兵器之屬也掌其政令正之則有政使之則有令
也帥其民而搏盜賊役國中之辱事民謂五隸之
民也盜賊之未獲者則司隸帥而搏之國中汚辱
之事則司隸帥而役之以五隸之屬各有百二十
人則足以供其事非特是也百官任用之器亦其
民為積之也凡囚執罪人之事亦使為之也邦有
祭祀賓客喪紀亦役之也掌帥四翟之隸守王宮
與野舍之厲禁蓋以四夷之民內守王宮外守厲

禁皆司隸帥之也

臣按隸謂給勞辱之役者設官以掌之謂之司隸而司隸又統其屬有五焉曰罪隸曰蠻隸曰閩隸曰夷隸曰貉隸先王之世設為百官百執事各有其職所以奉上而臨下者禮節事為舉其大者而已若夫勞苦之役卑瑣之務汚辱之事必有卑賤者以代之此司隸之官所由設也所謂帥其民者役常民而為之也罪隸者有罪而役之也蠻閩夷貉則俘虜而用之者也然不徒供使令也衛王宮守厲禁搏盜賊養鳥獸牧

牛馬助牽傍皆用之焉

今制凡大小衙門各設直廳阜隸於凡職官自一品至九品又皆給以阜隸以供使令之用其多寡之數隨其品級以為等差此即役常民而用之者也若夫民有犯該徒者法司又計其歲凡俾其給役於諸司即周人罪隸之餘意

條狼氏掌執鞭以趨辟王出入則八人

侯伯則四人子男則二人
吳澂曰條除也狼道上之狼尾也趨謂疾行辟謂辟除行人也

臣按先儒謂條狼氏掌執鞭以辟道路之穢惡及車馬人物之壅塞不通者即

今制職官出而隸人引路以傳呼者也

左傳昭公七年羊尹無字曰天有十日人有十等下所以事上上所以共神也故王臣公公臣大夫大夫臣士士臣阜阜臣輿輿臣隸隸臣僚僚臣僕僕臣臺馬有圉牛有牧

孔穎達曰環齊要略云自營為公公為公言正無私也大夫者夫之言扶也大能扶成人也士者事也言能理庶事也服虔云阜造也造成事也輿

一乘也佐阜舉衆事也隸隸屬於吏也僚勞也共勞事也僕僕豎主藏者也臺給臺下微名也此皆以意言之

臣按人有十等自王公而下數而至於臺極矣諺所謂一階服事一階即此意也以上言隸以上胥隸之役

必上資養之

言放節一節服率一節明此意也

引遊入休十善自王公而不嬖而至也

意言久

率心對對登主燕味也臺給臺下婦多也

矣心也阜舉舉率也結結臺外吏也

大學衍義補卷第九十九

治國平天下之要

備規制

郵傳之置

周禮鄉大夫之職國有大故則令民各守其閭以待政令以旌節輔令則達之

賈公彥曰國有大事故恐有姦寇故使民徵令出入往來皆須得旌節輔比徵令文書乃得通達無節則不得通

臣按旌以彰之節以驗之有旌節文書乃得通

達後世給符驗以傳文書如此

遺人掌郊里之委積以待賓客野鄙之委積以待羈旅凡賓客會同師役掌其道路之委積凡國野之道十里有廬廬有飲食三十里有宿宿有路室路室有委五十里有市市有候館候館有積

鄭玄曰委積者稟入倉人計九穀之數足國用以其餘兵之少曰委多曰積廬若今野候徒有牙也宿可止宿若今亭有室也候館據可以觀望者也一市之間有三廬一宿

賈公彥曰郊野之委積以待賓客者其賓

郊

與之國使者交接因即與之稟餼也野鄙之委積以待羈旅者旅客也謂客有羈繫在此未得去者則於此惠之鄭注謂廬今野候徒有牙者此舉漢法以况義漢時野路候迎賓客之處皆有牙舍與廬相似注謂宿可止宿若今有亭有室者漢法十里

里有亭亭有三老人皆有宮室故引以為况也
臣按委積以待賓客即後世驛傳給稟之意候館據即所謂驛舍之郵亭也

委人掌斂野之賦斂薪芻凡䟽材木材凡畜聚之物以稍聚待賓客以甸聚待羈旅

鄭玄曰野謂遠郊以外也所斂野之賦謂野之園圃山澤之賦也凡疏材草木有實者也凡畜聚之物瓜瓠葵芋禦冬之具也

賈公彦曰以三百里稍地之聚二百里甸之聚以待羈旅過客之等

臣按遺人所掌者廩廩之資而委人所斂者凡薪芻果菜之屬

野廩氏掌達道路至于四畿比校國郊及野之道路

宿賓客所止息所止井樹井以供飲食

王昭禹曰掌達道路至于四畿則遂人所謂千夫

有澮澮上有道萬夫有川川上有路以達于畿是也謂之四畿則自王城五百里四面皆達之也

臣按周定王使單襄公聘於宋遂假道於陳以聘楚道第不可行司里不授館國無寄寓而知陳之不能守其國蓋是時周禮盡廢而野廩氏之職不脩而所謂達國之道路至于四畿而比其宿息井樹者不復有矣

行夫掌邦國傳遽之小事微惡而無禮者凡其使也必以旌節

鄭玄曰行夫邦國使之小禮者也傳遽若今時乘

傳騎驛而使者也

臣按後世乘傳騎驛其原蓋出於此

環人取周圍保掌送逆邦國之通賓客以路節達諸

四方舍則授館令聚橐與折有任器則令環之凡門

關無幾送送及疆

王昭禹曰國野之道五十里有候館則環人授之

於賓客者也令聚橐令野廬氏也賓客有任用之

器則亦令環衛之也凡門關無幾者謂賓客出入

環人以路節達之故門關無幾也疆謂王畿四方

之界也賓客來而送之去而送之皆及疆

臣按環之為言圍也主賓客往來為之守衛賓

客有隨行之任器則周圍保護若環之無隙焉

可見先王之於賓旅非徒餼廩以給之而又有

兵仗以衛之此所以來通四方之情而懷柔之

者至矣

左傳襄公三十一年子產曰橋聞文公之為盟主也

宮室卑庠無觀臺土高曰臺樹有木曰樹以崇大諸侯之館館

如公寢庫廡繕脩司空以時平易道路圻人以時填

塗館宮室諸侯賓至甸設庭燎僕人廵宮車馬有所

宿從有代代客中車主車之官脂轄隸人牧圉各瞻也視也其

事百官之屬各展也陳其物公不留賓而亦無廢事憂樂同之事則巡之教其不知而恤其不足賓至如歸無寧也蓄患不畏寇盜而亦不患燥濕

臣按子產之言可見古人所以設館以舍賓客者其備預之完具情文之兼至有如此者是雖列國相待之禮而大之所以字小小之所以奉大皆不可加之意可見矣

國語單子曰周之秩官周常官有之曰敵國賓至關

尹以告行理也吏以節節送迎之候人為導卿出郊勞

門尹除掃門宗祝執祀司里授館司徒具徒也司空

視塗視險司寇詰姦虞人入材甸人積薪火師監燎

水師監濯膳夫致饗食熟廩人獻餼生曰司馬陳芻

馬銖工人展車展省客車百官官以物至賓入如歸

臣按古人所以待賓之禮如此其至所以賓至如歸也國語所述者雖敵國之禮而大之於小亦可以類推矣

孔子曰德之流行速於置郵而傳命

朱熹曰置驛也郵駟也所以傳命也孟子引孔子

之言如此

許謙曰字書馬遞曰置步遞曰郵漢西域傳因騎

置以聞師古曰即今驛馬也黃霸傳郵亭師古曰書舍謂傳送文書所止處如今驛館

臣按置即漢時之騎置今之驛傳也郵即漢時之郵亭今之鋪舍也騎置以飛報機務郵亭以遞送文書

漢高祖五年田橫乘傳詣雒陽

如淳曰律四馬高足為置傳四馬中足為馳傳四馬下足為乘傳一馬二馬為輶傳急者乘一乘一顏師古曰傳者若今之驛古者以車謂之傳車其後又單置馬謂之驛騎

臣按

今制驛設三等馬匹有上中下之別即漢所謂高足中足下足也

文帝十二年除關無用傳

景帝四年復置關用傳出入傳信也若今過所也

如淳曰兩行書繒帛分持其一出入關合之乃得過謂之傳今除去關出入無禁不用傳也

臣按漢人所謂傳即今符驗文引之類

平帝時徵天下通知逸經古記者在所為駕一封輶傳

如淳曰律諸當乘傳及發駕置傳者皆持尺五寸
未傳信封以御史大夫印章

顏師古曰以一馬駕輅車而乘傳

平帝時選有德義者以為宗師考察不從教令有寃
失職者宗師得因郵亭書言宗伯請以聞

顏師古曰郵亭書舍也言為書以付郵亭令送至

宗伯也

臣按郵亭即今之鋪舍因郵亭書言宗伯即今

官口文書入遞也

漢舊儀曰璽書使者其驛騎也三騎行晝夜千里為

程

臣按此即後日詔書一日行三百里之制

唐制傳信符者以給郵驛通制令

唐有銀牌發驛遣使則門下省給之其制闊二寸半

長五寸面隸五字曰敕走馬銀牌宋初令樞密院給

券謂之頭子太平興國中因有詔乘驛者詔罷樞密

院券乘驛者復置銀牌端拱中又罷之復給券

臣按此唐宋牌券之制

宋仁宗嘉祐中三司使張方平編驛券則例凡七十

四條賜名嘉祐驛令

臣按此宋朝驛券之制竊惟

今制凡天下水馬驛遞運所遞送使客飛報軍情轉運軍需之類沿途設馬驢船車人夫必因地里要衝偏僻量宜設置其衝要處或設馬八十疋六十疋三十疋其次或二十疋十疋五疋大率上馬一疋該糧一百石中馬八十疋下馬六十其僉點人夫先儘驛所近民如不及數取於鄰郡民戶糧不及數者衆戶轉數當之民於常役之外而又加此役承平日久事務日多而民力亦或因之以罷弊乞如宋仁宗命張方平編

驛券俾所司將事務之當給驛者定其等第其次為一書頒行天下藩方非此例也不許擅起發下天下驛遞非此例也不許應付

以上郵傳之置

治國平天下之要

備規制

道涂之備

易剡木為舟剡木為楫舟楫之利以濟不通致遠以利天下蓋取諸渙

張栻曰川涂之險則有所不通惟夫舟楫之利既

興則日月所照霜露所墜莫不拭目觀化天下如一家中國如一人矣是以剝其木而中虛刻其楫而未銳舟所以載物而楫所以進舟致遠以利天下而取諸渙者蓋渙之成卦上巽下坎彖曰利涉大川乘木有功也

臣按渙之卦有乘木濟川之象水在天地間為利最大為性最險故聖人於易屢以利涉與否為言而又制器以為利涉之具既有其具則地之勢盡矣而人行也不止地之形斷矣而人行也不絕由是極天所覆地所載處无不可至焉

所以來遠人於无外廣

王化於无窮也

詩大明篇曰親迎于渭造舟為梁

張載曰造舟為梁文王所制而周世遂以為天子

之禮

臣按造舟謂聯比其船而加版於其上以為橋杜預所謂河橋是也

周禮司險掌九州之圖以周知其山林川澤之阻而達其道路設國之五溝五涂而樹之林以為阻固皆有守禁而達其道路國有故則藩塞阻固而止行者

以其屬守之唯節者達之

鄭玄曰達道路者山川之阻則開鑿之川澤之阻則橋梁之也樹之林作藩落也國有故喪災及兵也閉絕要害之道備姦寇也

王昭禹曰所謂九州之圖山林川澤之阻若職方氏所謂東南曰揚州其山鎮曰會稽其澤藪曰具區其川三江其浸五湖之類是也所謂國之五溝五涂則是遂人所謂遂溝洫澮川之謂五溝也徑畛涂道路之謂五涂也

合方氏掌達天下之道路

鄭玄曰達天下之道路律橋相鞿不得陷絕也

臣按官而謂之合方者合同四方之事也

野廬

客行所舍

氏掌國道路至于四畿比國郊及野之

道路凡道路之舟車輦互者敍而行之

鄭玄曰達謂巡行通之使不陷絕也

賈公彥曰舟車輦互謂於迫隘處也水陸之道舟車往來狹隘之所使以次敍過之

臣按成周之世其為治不但詳於朝廷之上國都之中則雖天下之道路舟車所至之處無一之或遺焉者可見聖人為治無間於大小邇遐

也

匠人營國經涂九軌環涂七軌野涂五軌

王昭禹曰國中曰經涂繞城曰環涂郊外曰野涂

軌廣八尺經涂所由者衆故九軌環涂所由者少

故七軌野涂所由者又少故五軌此內外廣狹之

制異也

臣按太平之治非止政教流行於王朝國都之

內則雖道涂往來之所無一而不合於轍迹之

度然後為天下一統焉苟有一之或窒閼阻滯

焉則有所不行者矣豈所謂車同軌哉

史記禹開九州通九道陂九澤度九山

孔穎達曰通九州之道路

臣按左傳禹經啓九道即此

春秋昭公元年秦公子鍼奔晉造舟于河

臣按初學記公子鍼造舟處在蒲坂夏陽津今

蒲津浮橋是也

禮記季春之月命司空曰時雨將降下水上騰循行

國邑周邑原野脩利隄防道達溝瀆開通道路毋有

障塞

鄭玄曰溝瀆與道路皆不得不通所以除水潦便

民事也古者溝上有路

方慤曰脩利則脩而利之使無害道達則道而達之使無壅開通則開而通之使無窮皆欲其無有障塞而已障言蔽頭以為隱塞言窒虛以為實凡此皆豫備水災之術也

臣按先王當季春之月恐自時厥後大雨時行水潦將至或至於淹沒道路而成淖濘有妨車馬行旅之往來故先時而為之備水患也如此爾雅路旅途也路場猷行道也傳說道一達謂之道路長二達謂之歧旁歧道旁三達謂之劇旁劇道交

四達謂之衢交道五達謂之康康莊六達謂之莊

七達謂之劇驂一道交復有八達謂之崇期四道交

九達謂之逵四道交出

臣按此則術道之異名也

天子造舟諸侯維舟大夫方舟士特舟庶人乘泚

郭璞曰造舟比船為橋維者維連四船方者併兩

船特單船也泚併木以渡

臣按造舟維舟方舟即今所謂浮橋特舟即今

渡船泚即今簿筏

國語周定王使單襄公聘于宋遂假道于陳以聘於

楚火

心星也

朝覲謂晨見也

矣道

路也

第橋塞也

不可行也候不

在疆

司空

不視塗澤

不陂川

不梁

單子

曰夫辰角辰大

蒼龍之角星名也

見而雨

畢天根

亢也

見而水涸

故先王之

教曰

雨畢

而除道

水涸

而成梁

故夏令

曰九月

除道

十月成梁

臣按夏令夏后氏之令周所因也除道所以便

行旅成梁所以便民使不病涉也

孟子

曰歲

十一月

徒杠

方橋可通

成

十二月

輿梁橋可

通車者

成民未病涉也

朱熹曰周十一月夏九月也周十二月夏十月也

夏令曰十月成梁蓋農功已畢可用民力又時將

寒涸水有橋梁則民不患於徒涉亦王政之一事

也

又曰先王之政細大具舉而無事不合人心順天

理故其公平正大之體紀綱法度之施雖纖悉之

間亦無遺恨如此

臣按先王之治非獨其大綱大法無有偏而不

舉之處則雖一道徑之微一津河之小民之所

以經行之處亦必委曲而為之處置焉惟恐其

行步之齟齬足脛之痺痠也聖人仁民之政無

往而不存其小者尚如此况其關係之大者哉
漢薛宣子惠為彭城令宣至其縣橋梁郵亭不脩宣
心知惠不能

臣按鄭子產以乘輿濟人於溱洧孟軻氏譏其
不知為政陳國道第不可行而川不梁單襄公
知其必亡蓋道路橋梁雖於政治無大干繫然
王道至大而全備一有所闕雖若無甚害者然
而一人不遂其欲一事不當其理一物不得其
濟亦足以為大段之累全體之虧也故大人為
政雖受一命居一邑亦無不盡其心焉者薛宣

於見其子之為邑橋梁不脩而知其無所能由
是推而大之知夫規人之國者因其涂不治川
不梁則知其國之不振也豈不然哉是以君子
欲成其大必盡力於其小欲成其全惟恐其一
之或有虧也良以此夫

晉杜預以孟津渡險有覆沒之患請建河橋於富平
津議者謂殷周所都歷聖賢而不作者必不可立故
也預曰造舟為梁則河橋之謂也及橋成武帝從百
寮臨會舉觴屬預曰非君此橋不立也對曰非陛下
之明臣亦不得施其微巧

臣按元和志云河陽浮橋架黃河為之以船為脚竹篝互之初預造橋時議者多謂殷周無有作橋於河者預引詩大明造舟為梁為証然詩不言其所造之處史記秦昭襄王五十年十二月初作河橋蓋橋作於河也然是時秦未有孟津之地而所作之橋不在此爾唐開元九年復作於蒲津

唐開元九年新作蒲津橋鎔鐵為牛

張說曰河有三橋蒲津居其一舊制橫經百丈連船千艘辦脩笮以維之繫圍木以距之開元十二

載俾鐵代竹取堅易脆結為連鎖鎔以為伏牛俾立於兩岸禁連於河中渾鑠以特航牛以馭亦將厭水物奠浮梁

臣按凡於水必用鐵非徒以其堅亦以其能厭水物也

以上道涂之備

心土宜念之辭

木味也

曰對於木必用熾非對必其望亦必其漸
辨類水味與火味

立於兩岸禁事於河中戰難必其辨半必其漸
薄於熾於水與望長則其難必其漸半

大學衍義補卷第一百

治國平天下之要

慎刑憲

總論制刑之義上

易噬此嗑此亨利用獄

程頤曰口中有物則隔其上下不得嗑必齧之則
得嗑故為噬嗑聖人以卦之象推之於天下之事
在口則為有物隔而不得合在天下則為有彊梗
或讒邪間隔於其間故天下之事不得合也當用
刑法小則懲戒大則誅戮以除去之然後天下之

治得成矣噬嗑者治天下之大用也去天下之間
在任刑罰

又曰天下之事所以不得亨者以有間也噬而嗑
之則亨通矣利用獄噬而嗑之道宜用刑獄也
天下之間非刑獄何以去之不云利用刑而云利
用獄者卦有明照之象利於察獄也獄者所以究
治情偽得其情則知為間之道然後可以設防與
致刑也

朱熹曰卦以陰居陽雖不當位而利用獄蓋治獄
之道惟威與明而得其中之為貴

彖曰頤中有物曰噬嗑噬嗑而亨剛柔分動而明雷
電合而章柔得中而上行雖不當位利用獄也

程頤曰剛爻與柔爻相間剛柔分而不相雜為明
辨之象明辨察獄之本也動而明下震上離其動
而明也雷電合而章雷霆而電耀相須並見合而
章也照與威並行用獄之道也能照則無所隱情
有威則莫敢不畏六五以柔居五為不當而利於
用獄者治獄之道全剛則傷於嚴暴過柔則失於
寬縱五為用獄之主以柔處剛而得中得用獄之
宜也

臣按先儒有言噬嗑震上離下震雷離電天地
生物有為造物之梗者必用雷電擊搏之聖人
治天下有為生民之梗者必用刑獄斷制之故
噬嗑以去頤中之梗雷電以去天地之梗刑獄
以去天下之梗也所謂梗者即有間之謂也物
有間於吾頤之中必齧斷之而後口可閉合口
不能合則有所窒礙而氣有不通矣人有梗於
吾治之間必斷制之而後民得安靖民不得安
則有所苛擾而生有不寧矣然其所以梗吾治
而使民之不安者必有其情焉有其情故有其

獄也所以治斯

明不能致其察非威不

能致其決明以

如電之光歘然而照耀

使人不知所以為蔽威以決之必如雷之震轟
然而擊搏使人不知所以為拒明與威並行用
獄之道也然其施於外者用其剛如此可爾若
夫存於中者則又以柔為本而其柔也非專用
柔用柔以處剛無大過焉无不及焉夫是之謂
中夫是之謂利苟偏於一而或過與不及則非
中矣則為不利矣

象曰雷電噬嗑先王以明罰勅法

程頤曰電明而雷威先王觀雷電之象法其明與
威以明其刑罰飭其法令法者明事理而為之防
者也

吳澂曰明者辨別精審之意勅者整飭嚴警之意
明象電光勅象雷威罰者一時所用之法法者平
日所定之罰一時所用之允當者示平日所定之
信必也故明其罰所以勅其法

臣按制定於平昔者謂之法施用於臨時者謂
之罰法者罰之體罰者法之用其實一而已矣
人君象電之光以明罰象雷之威以勅法蓋電

之光非如日星之明有恒而不息歟然而為光
於時頃之間如人之有罪者或犯於有司則當
隨其事而用其明察以定其罰焉或輕或重必
當其情不可掩蔽也否則非明矣雷之威歲歲
有常統統之聲震驚百里如國家有律令之制
違其式而犯其禁必有常刑或輕或重皆有定
制不可變渝也否則非勅矣夫法有定制而人
之犯也不常則隨其所犯而施之以責罰必明
必允使吾所罰者與其一定之法無或出入无
相背矣常整飭而嚴謹焉用獄如此无不利者

矣

初九履如於校木滅趾傷滅无咎小懲而大六二噬

膚无骨滅深入鼻至无咎六三噬腊肉乾腊堅遇毒

小吝无咎九四噬乾肺肉之帶得金金矢利艱貞

吉六五噬乾肉得黃金貞厲无咎上九何校滅耳凶

朱熹曰初上无位為受刑之象中四爻為用刑之

象初在卦始罪薄過小又在卦下故為履校滅趾

之象止惡於初故得无咎

子曰小人不恥不仁不畏不義不見利不勸不威不

懲小懲而大誡此小不之福也易曰履校滅趾无咎

此之謂也善不積不足以成名惡不積不足以滅身

小人以小善為无益而弗為也以小惡為无傷而弗

去也故惡積而不可掩罪大而不可解易曰何趾校

滅耳凶

臣按噬嗑一卦六爻俱以刑獄言而聖人於大

傳特論初九上九二爻蓋初與上无位為受刑

之人而其中四爻則用刑之人也然下之人必

犯於刑而後受之所以受之者由上之人用之

也用刑以刑人將使人不敢為惡而務於為善

然後吾刑不用矣上无所用則下无所受下无

何校滅耳之苦上无滅鼻遇毒之勞所以然者
聖人明罰勅法懲之於早故也天生聖人為民
造福既敘彝倫而錫君子以考終命之福復明
刑罰而養小人以全身命之福蓋小人不以不
仁為恥見利而後勸於為仁不以不義為畏畏
威而後懲於不義懲之於小所以誠其大懲之
於初所以誠其終使其知善不在大而皆有所
益惡雖甚小而必有所傷不以善小而弗為不
以惡小而為之不至於惡積而不可掩罪大而
不可解以傷其膚殞其身亡其宗其為小人之

福也則亦何以異於錫君子者哉

賁之象曰山下有火賁君子以明庶政无敢折獄

程頤曰君子觀山下有火明照之象以脩明其庶
政成文明之治而无果敢於折獄也折獄者人君
之所致慎也豈可恃其明而輕自用乎乃聖人之
用心也為戒深矣折獄者專用情實有文飭則沒
其情矣故无敢用文以折獄也

朱熹曰山下有火明不及遠明庶政事之小者折
獄事之大者內離明而外艮止故取象如此

旅之象曰山上有火旅君子以明慎用刑而不留獄

程頤曰火之在高明无不照君子觀明照之象則以明慎用刑明不可恃故戒於慎明而止亦慎象觀火行不處之象則不留獄獄者不得已而設民有罪而入豈可留滯淹久也

臣按宋熹謂賁與旅卦皆說刑獄事但爭艮與離之在內外故其說相反止在外明在內故明庶政而不敢折獄止在內明在外故明慎用刑而不留獄粗言之如今州縣治獄禁勘審覆自有許多節次過乎此而不決便是留獄不及乎此而決便是敢於折獄書曰要囚服念五六日

至于旬時不蔽要囚周禮秋官亦有此句便是有合如此者若獄未具而決之是所謂敢折獄也若獄已具而留之不決是所謂留獄也由是觀之賁旅二卦蓋交相成而互相用也獄之未具則不敢折故獄得真情而人不冤獄之已具則無或留故獄不停囚而人不滯治獄之道備於此矣治獄君子必象離之明以為之躰象山

之止以為之用明矣而猶不敢折獄明矣而猶必慎而不留皆止之象也獄不難於治而難於用故噬嗑卦辭曰利用獄

豐之象曰雷電皆至豐君子以折獄致刑

程頤曰雷電皆至明震並行也二躰相合故云皆至離明也照察之象震動也威斷之象折獄者必照其情實惟明克允致刑者必威於姦惡惟斷乃成故君子觀雷電明動之象以折獄致刑也

朱熹曰噬嗑明在上是明得事理先立這法在此朱有犯的人留待異時之用故云明罰勅法豐威在上明在下是用這法時須是明見下情曲折方得不然威動於上必有過錯也故云折獄致刑此

程子之意其說極好

洪邁曰易六十四卦而以刑罰之事著於大象者凡四焉噬嗑旅上卦為離豐賁下卦為離離明也聖人知刑獄為人司命故設卦觀象必以文明為主而後世付之文法俗吏何耶

臣按豐之為卦盛大之義也明足以照動足以亨然後能致豐大之功苟天下之人有以梗吾之教化犯吾之禁令而吾之明不足以照之吾之威不足以折之何以成其豐亨盛大之治哉是以君子必躰電之明以折斷獄情躰雷之威以致用刑殺威至而明不至不可也明至而威

不至不可也必明威並用如雷之擊也必與雷
俱電之掣也必與雷並明寓於威斷之中則其
威也非肆暴虐而灼然有以燭其姦威施於
察之下則其明也非作聰明而毅然有以正其
罪威明並用容光之隙无不照雷霆之下无不
折无一入而敢隱其情无一地而敢負其固則
天下之太四海之廣豐裕而亨通矣

中孚之象曰澤上有風中孚君子以議獄緩死
程頤曰水躰虛故風能入之人心虛故物能感之
風之動乎澤猶物之感于中故為中孚之象君子

觀其象以議獄與緩死君子之於議獄盡其忠而
已於決死極於惻而已故誠意常求於緩緩寬也
於天下之事无所不盡其忠而議獄緩死最其大
者也

朱熹曰風感水受中孚之象議獄緩死中孚之意
揚萬里曰風无形而能震川澤鼓幽潛誠无象而
能動天地感人物此澤上有風所以為中孚故君
子以之議獄緩死蓋好生治民舜之中孚也不犯
刑司天下之中孚也天下中孚則萬心一心矣鳥
巢可窺况豚魚乎元他不殺之心孚於鳥耳使无

誠慤好生之心巢中之鳥不為海上之鷗乎議獄者求其入中之出緩死者求其死中之生若元惡大姦不在是典故四凶无議法少正卯无緩理

臣按卦象言刑獄者五卦噬嗑賁豐旅中孚也噬嗑賁豐旅皆有離象而噬嗑賁豐則兼取震賁旅則兼取艮蓋獄以明照為主必先得其情實則刑不濫然非震以動之則无有威斷非艮以止之則輕於用刑惟中孚一卦則有取於巽免先儒謂中孚全體似離互艮有震艮蓋用獄必明以照之使人无嗚情震以威之使人无拒意

而又當行而行當止而止不過於用其明而恣其威也夫然後允以議之巽以緩之原情定罪至再至三詳之以十議原之以三宥王聽之司寇聽之三公聽之旬而職聽三旬而職聽三月而上之議而又議緩而又緩求其出而不可得然後入之求其生而不可得然後死之本乎至誠孚信之心存乎至仁惻怛之意在我者有誠心則在人者无遺憾矣聖人作經垂世立教憊倦於刑獄之事不一而足焉如此其知天下後世之憂患而為之慮也深且遠矣

舜典象以典刑流宥五刑鞭作官刑扑作教刑金
作贖利青災肆赦怙終賊刑欽哉欽哉惟刑之恤哉
朱熹曰象如天之垂象以示人而典者常也示人
以常刑所謂墨劓剕宮大辟五刑之正也所以待
夫元惡大憝殺人傷人穿窬淫放凡罪之不可宥
者也流宥五刑者流遣之使遠去如下文流放竄
殛之類是也宥寬也所以待夫罪之稍輕雖入於
五刑而情可矜法可疑與夫親貴勲勞而不可加
以刑者則以此而寬之也鞭作官刑者木末垂革
官府之刑也扑作教刑者夏楚二物學校之刑也

一皆以待夫罪之輕者金作贖刑者金黃金贖贖其
一罪也蓋罪之極輕雖入於鞭扑之刑而情法猶有
一可議者也此五句者重入輕各有條理法之正
一也肆縱也青災肆赦者青謂過誤災謂不幸若人
一有如此而入於刑則又不待流宥金贖而直赦之
一也賊殺也怙終賊刑者怙謂有恃終謂再犯若人
一有如此而入於刑則雖當宥當贖亦不許其宥不
一聽其贖而必刑之也此二句者或由重而即輕或
一由輕而即重蓋用法之權衡所謂法外意也聖人
一立法制刑之本末此七言者大略盡之矣雖其輕

重取舍陽舒陰慘之不同然欽哉欽哉惟刑之恤
之意則未始不行乎其間也蓋其輕重毫釐之間
各有攸當者乃天討不易之定理而欽恤之意行
乎其間則可以見聖人好生之本心也

又曰象以典刑此一句乃五句之綱領諸刑之總
括猶今之刑皆結於答杖徒流絞斬也凡人所犯
合墨則加以墨刑所犯合劓則加以劓刑荆宮大
辟皆然流宥五刑者其所犯合此五刑而情輕
一可恕或因過誤則全其肢體不加刀鋸但流以宥
之屏之遠方不與同齒如五流有宅五宅三居之

類鞭作笞刑者此官府之刑猶今之鞭撻吏人蓋
有一項刑專以治官府之胥吏如周禮治胥吏鞭
五百鞭三百之類扑作教刑此一項學官之刑猶
今之學舍夏楚凡教人之事有不率者則用此刑
扑之如侯明棰記之類金作贖刑謂鞭扑二刑之
可恕者則許用金以贖其罪夫象以典刑之輕者
有流以宥之鞭扑之刑之輕者有金以贖之流宥
一所以寬五刑贖刑所以寬鞭扑聖人斟酌損益低
昂輕重莫不合天理人心之自然而無毫釐秒忽
之差也其曰欽哉欽哉惟刑之恤哉者此則聖人

畏刑之心閔夫死者之不可復生刑者之不可復
續惟恐察之有不審施之有不當又雖已得其情
而猶必矜其不教無知而抵冒至此也詳此數言
則聖人制刑之意可見而其於輕重淺深出入取
舍之際亦已審矣雖其重者或至於誅斬斷割而
不似貨然本其所以至此則其所以施於人者亦
必嘗有如是之酷矣是以聖人不忍其被酷者嗇
冤負痛而為是以報之雖若甚慘而語其實則為
適得其宜雖以不忍之心畏刑之甚而不得赦也
惟其情之輕者聖人於此乃得以施其不忍畏刑

之意而有以宥之然亦必投之遠方以禦魍魎蓋
以此等所犯非殺傷人則亦或淫或盜其情雖輕
而罪實重若使既免於刑而又得還鄉復為平民
則彼之被其害者寡妻孤子將何面目以見之而
此幸免之人髮膚肢躰了無所傷又將得以遂其
前日之惡而不悔此所以必曰流以宥之而又有
五流有宅五宅三居之文也若夫鞭扑之刑則雖
刑之至小而情之輕者亦必許其入金以贖而不
忍輒以真刑加之是亦仁矣然而流專以宥肉刑
而不下及於夷扑贖專以待鞭扑而不上及於肉

刑則其輕重之間又未嘗不致詳也至於過誤必
赦故犯必誅之法則又權衡乎五者之內欽哉欽
哉惟刑之恤之旨則常通貫乎七者之中此聖人
一制刑明辟之意所以雖或至於殺人而其反覆表
裏至精至密之妙一一皆從廣大虛明心中流出
而非私智之所為也而或者之論乃謂上古惟有
肉刑舜之為流為贖為鞭為扑乃不忍民之斬戮
而始為輕刑者則是自堯以上雖犯鞭扑之刑者
亦必始從墨劓之坐而舜之心乃不忍於殺傷淫
盜之凶賊而反忍於見殺見傷為所侵犯之良民

也聖人之心其不如是之殘忍偏倚而失其正亦

已明矣

臣按舜典此章萬世論刑之祖象以典刑以下
七句凡二十八字萬世聖人制刑之常典欽哉
欽哉惟刑之恤哉二句凡九字萬世聖人恤刑
之常心聖賢之經典其論刑者千言萬語不出
乎此帝王之治法其制刑者千條萬貫亦不外
乎此後世帝王所當準則而躰法焉者也此章
真氏衍義既已載於審治躰篇以見德刑輕重
之分而此又備詳之者蓋前編言其理所以致

其知故宜略此編載其事所以見於行故不得
不詳蓋互相備也他倣此

帝曰臯陶蠻夷猾也夏寇劫人賊殺人姦在外宄在內

曰汝作士也五刑有服其罪五服三就五流五等

之當有宅五宅三居惟明克允

朱熹曰服服其罪也呂刑所謂上服下服是也三
就孔氏以為大罪於原野大夫於朝士於市竊恐
惟大辟棄之於市宮辟則下蚕室餘刑亦就屏處
蓋非死刑不欲使風中其瘡誤而至死聖人之仁
也五流五等象刑之當宥者也五宇三居者流雖

有五而宅之但為三等之居孔氏以為大罪君於
四裔次則九州之外次則千里之外大槩當略近
之此因禹之讓而申命之又戒以必當致其明察
乃能使刑當罪而人無不信服也

臣按惟明則情偽畢知克允則輕重適當非明
不足以盡人情不允不足以當人罪帝舜告皇
陶而戒之以惟明克允謂之惟者此外別無他
術謂之克者如此然後能信

大禹謨帝曰臯陶惟茲也臣庶罔或干犯予正也汝作
士明于五刑以弼輔五教期于予治刑期于無刑民

協于中時乃功懋哉

朱熹曰聖人之治以德為化民之本而刑特以輔其所不及而已期者先事取必之謂舜言惟此臣庶無或有干犯我之政者以爾為士師之官能明五刑以輔五品之教而期我以至於治其始雖不免於用刑而實所以期至於無刑之地故民亦皆能協於中道初無有過不及之差則刑果無所施矣凡此皆汝之功也

朱熹又曰法家者流往往常患其過於慘刻今之士大夫恥為法官更相循襲以寬大為事於法之當死者反求以生之殊不知明于五刑以弼五教雖舜亦不免教之不從刑以督之懲一人而天下知所勸戒所謂辟以止辟雖曰殺之而仁愛之實已行乎中今非法以求其主則人無所懲懼陷於法者愈衆雖曰仁之適以害之聖人亦不曾徒用政刑到德禮既行天下既治亦不曾不用政刑故書說刑期于無刑只是存心期於無而刑初非可廢

臣按明于五刑以弼五教此萬古聖人制刑之本意也可見刑之制非專用之以治人罪蓋恐

世之人不能循夫五倫之教故制刑以輔弼之
使其為子皆孝為臣皆忠為兄弟皆友居上者
則必慈與人者則必信夫必守義婦必守禮有
一不然則入於法而刑辟之所必加也天下之
人有見於此其資質之美者有所畏而一於為
善氣稟之偏者有所懲而不敢為惡則彝倫為
之益叙而刑罰可以不用矣

皇陶曰宥過無大刑故無小罪疑惟輕功疑惟重與
其殺不辜寧失不經好生之德洽于民心茲用不犯
于有司

朱熹曰過者不識而誤犯也故者知之而故犯也
過誤所犯雖大必宥不忌故犯雖小必刑即上篇
所謂青災肆赦怙終賊刑者也罪已定矣而於法
之中有疑其可重可輕者則從輕以罰之功已定
矣而於法之中有疑其可輕可重者則從重以賞
之辜罪經常也謂法可以殺可以無殺殺之則恐
陷於非辜不殺之恐失於輕縱二者皆非聖人至
公至平之意而殺不辜者尤聖人之所不忍也故
與其殺之而害彼之生寧姑全之而自受失刑之
責此其仁愛忠厚之至皆所謂好生之德也蓋聖

人之法有尽而心則無窮故其用刑行賞或有所
疑則常屈法以申恩而不使執法之意有以勝其
好生之德此其本心所以無所壅遏而得行於常
法之外及其流行洋溢漸涵浸漬有以入於民心
則天下之人無不愛慕感悅興起於善而自不犯
于有司也

朱熹曰觀臯陶所言帝德罔愆以下一節便是聖
人之心涵育發生真與天地同德而物或自逆于
理以干天誅則夫輕重取舍之間亦自有決然不
易之理其宥過非私息其刑故非私怒棄疑而輕

非姑息功疑而重非過予如天地四時之運寒涼
肅殺常居其半而涵養發生之心未始不流行乎
其間此所以好生之德洽于民心而自不犯于有
司非既抵罪而復縱舍之也夫既不能止民之惡
而又為輕刑以誘之使得以肆其凶暴於人而無
所忌則不惟彼見暴者無以自伸其冤而姦民之
犯于有司者且將日以益衆亦非聖人匡直輔翼
使民遷善遠罪之意也

臣按好生之德洽于民心此帝舜所以為舜也
蓋天地生人而人得以為生是人之生也莫不

皆欲其生。然彼知己之欲生而不知人之亦莫不欲其生也。是以相爭相奪以至於相殺以失其生生之理。人君為生人之主體。天地之大德為生靈之父母。於凡天下之人無不欲其生。於凡有生者苟可以為其養生之具者無不為之處置。營謀俾之相安相樂以全其生生之天。苟於其中有自戕其生而逆其生生之理者則必為之除去。此所以有刑法之制焉。所以然者無非欲全民之生而已。聖人欲全民之生如此。一言以蔽之曰：好生。吁！天地之大德曰生。聖人之

康大德曰仁。仁者好生之謂也。

誥王曰：嗚呼！封敬明乃。罰人有小罪非青乃。惟終自作不典。武也爾有厥罪小乃。不可殺。乃有大罪非終乃。惟青災適爾。既道極厥辜。時乃不可殺。蔡沈曰：此慎罰也。人有小罪非過誤。乃其固為亂常之事。用意如此。其罪雖小。乃不可不殺。即舜與所謂刑故無小也。人有大罪非是故犯。乃其過誤出於不幸。偶爾如此。既自稱道盡輸其情。不敢隱匿罪雖大。時乃不可殺。即舜典所謂宥過無大也。諸葛孔明治蜀。服罪輸情者雖重。必釋其既道極

厥辜時乃不可殺之意歟

臣按康誥所謂既道極厥辜時乃不可殺一言

此後世律文自首者免罪之條所自出也

非汝封康叔刑人殺人無或刑人殺人非汝封當在

又曰又曰劓割鼻也耳取也人無或劓刑人

蔡沈曰刑殺者天之所以討有罪非汝封得以刑

之殺之也汝無或以已而刑殺之刑殺刑之大者

劓刑刑之小者兼舉小大以申戒之也

朱熹曰康叔為周司寇故一篇多說用刑呂氏說

非汝封刑人殺人則人亦無敢刑人殺人又曰非

汝封劓刑人則人亦無敢劓刑人蓋言用刑之權

正在康叔不可不謹之意耳

臣按康誥此言可見刑無大小皆上天所以討

有罪者也為人上者苟以私意刑戮人則非天

討矣一人殺人有限而下之人效之其殺戮滋

多為人上者柰何不謹於刑戮上拂天意下失

人心皆自此始衰世之君徃徃任意恣殺享年

所以不永國祚所以不長其以此夫

王曰汝陳時臬法也為準事罰蔽殷彝用其義宜刑

義殺勿庸以次次舍汝封乃汝盡遜也順曰時叙惟曰

未有遜事

蔡沈曰言敷陳是法與事罰斷以殷之常法矣又慮其泥古而不通又謂其刑其殺必察其宜於時者而後用之既又慮其趨時而徇已又謂刑殺不可以就汝封之意既又慮其刑殺雖已當罪而矜喜之心乘之又謂使汝刑殺及順於義雖曰是有次敘汝當惟謂未有順義之事蓋矜喜之心生乃怠惰之心起刑罰之所由不中也可不戒哉

臣按此武王封康叔於衛告以謹罰之意蓋衛是殷之故都周承殷之後康叔往殷故都而治

其遺民故欲其敷陳是刑法之事其充所罰者一斷以前殷之常法矣然殷之刑殺不必皆是也有合義者焉有不合義者焉惟取其合於義者而用之然所謂合義與否又不可專用以就己意也夫既合於義又不徇已則刑罰當其罪矣設使刑殺不順於義雖曰是有次敘而汝亦惟曰未有順義之事焉蓋刑殺關乎人之性命一人負冤天地為之變色和氣為之感傷人心為之喪失烏可以輕忽哉武王告康叔以雖不遜而惟曰未遜事蓋欲康叔之心常常不足已

遜而猶曰未遜已盡而常如未盡則不敢輕視
人命而苟具獄辭則問刑之人與受刑之人兩
無所憾焉刑罰無不中者矣人君命臣以治民
而欲其慎罰拳拳告教如此為之臣者安敢不
盡其心哉

立政曰和我庶獄庶慎時則勿有間之又曰繼自今
文子文孫其勿誤于庶獄庶慎惟正是又之又曰今
文子文孫孺子王矣其勿誤于庶獄惟有司之牧夫
蔡沈曰庶獄獄訟也庶慎國之禁戒儲備也和調
均齊獄慎之事而又戒其勿以小人間之使得終

始其治此任人之要也文子文孫者成王武王之
文子文王之文孫也誤失也有所兼有所知不付
之有司而以已誤之也正猶康誥所謂正人與官
正酒正之正指當職者為言不以已誤庶獄庶慎
惟當職之人是治之又曰始言和我庶獄庶慎時
則勿有間之繼言其勿誤于庶獄庶慎惟正是又
之至是獨曰其勿誤于庶獄惟有司之牧夫蓋刑
者天下之重事挈其重而獨舉之使成王尤知刑
獄之可畏必專有司牧夫之任而不可以已誤之
也

呂祖謙曰始言庶言庶獄庶慎繼去其一止曰庶獄庶慎又去其一獨曰庶獄蓋挈其尤重獨舉之獄曷為其獨重也民命所繫亦國命所繫也導迎善氣祈天永命者獄也並告無辜無世在下者亦獄也宜周公獨言而獨戒之

臣按先儒謂立政周公說不可誤于庶獄庶慎到此又說獄者蓋獄者天下之命所以文王必明德慎罰收聚人心感召和氣皆是獄離散人心感召乖氣亦是獄大抵事最重處只在於獄故三代之得天下只在不嗜殺人秦之所以亡

亦只是獄不謹惟是以用獄之際養得一好生之德自此發將去方能得君德所謂事最重處只在於獄最為切要人君為治真誠知獄之為重則必調和均齊夫獄真之事擇人以用而不間以小人委心以用而不設以已私惟在內之獄專任之以司刑之職在外之獄分命之以牧守之任用命者則申救之使益虔違命者則戒約之使不肆非惟不敢誤且不敢兼之也

以上總論制刑之義

大學衍義補卷第一百一

慎刑憲

總論制刑之義下

呂刑伯夷降典折民惟刑

蔡沈曰典禮也伯夷降天地人之三禮以折民之邪妄

蘇軾曰失禮則入刑禮刑一物也

吳澂曰自上教下曰降伯夷教民以禮民入於禮而不入於刑折絕斯民入刑之路也

臣按虞廷九官伯夷作秩宗典禮臯陶作士師

[Faint bleed-through text from the reverse side of the page]

掌刑而此則云伯夷折民惟刑蔡沈謂捨臯陶而言伯夷探本之論也蓋禮與刑二者出此則入彼立典於此而示民以禮節之所當然而又象刑於彼而示民以法禁之所必然所當然者祀典之常制所必然者有司之成法降下其典於民使其知必如此則為合於禮不如此則為犯於刑啓其善端遏其邪念折而轉之使之入於刑而入於禮焉所以然者蓋以禍亂之興多起於民之干犯禮典民神雜糅妖誕肆興則人心不正而禍亂作矣伯夷作秋宗降下祀天神

享人鬼祭地祇之三典播告之備著為格令使夫蚩蚩蠢蠢之民皆知人各有所當祭之鬼神非此族也不在祀典祭非祭者有禁犯禁者輕則有罰重則有誅是以各安其分而不敢瀆齊盟行僭禮舉淫祀習妖術由是常道明而人心正所以不犯于有司是則伯夷所降之典其禮儀等級雖非一端而折絕斯民之邪心妄念惟在於刑焉耳所謂折民惟刑意或在此歟又按班固漢書刑法志引此言折作愆下文即繼之以言制禮以止刑解者謂愆知也言伯夷降下

禮法以道人人習知禮然後用其刑也其言亦
有理

士制百姓于刑之中以教祇德

蔡沈曰舜命臯陶為士制百姓于刑辟之中所以
檢其心而教以祇德也

吳棫曰臯陶不與三后之列遂使後世以刑官為
輕後漢楊賜拜廷尉自以代非法家言曰三后成
功惟殷于民臯陶不與蓋吝之也是後世非獨人
臣以刑官為輕人君亦以為輕矣觀舜之稱臯陶
曰刑期于無刑民協于中時乃功又曰俾予從欲

以治四方風動惟乃之休其所繫乃如此是可輕
哉

臣按呂刑雖周穆王所作然必有所傳授非虛
言也夫伯夷禮官也所降者典而折民惟刑臯
陶刑官也所制者刑而教民祇德可見有虞為
治專以禮教為王而刑辟特以輔其所不及焉
耳禮典之降而折以刑所以遏其邪妄之念而
止刑辟於未然刑罰之制而教以德所以啓其
祇敬之心而制刑辟於已然禮教刑辟之相為
用如此帝世之制所以本末兼舉而民協于中

自不犯于有司也歟

穆在上明明在下灼于四方罔不惟德之勤故乃明于刑之中率又于民恭彝

蔡沈曰穆穆者和敬之容也明明者精白之容也灼于四方者穆穆明明輝光發越而四達也君臣之德昭明如是故民皆觀感動盪為善而不能自已也如是而猶有未化者故士師明于刑之中無過不及之差率又于民輔其常性所謂刑罰之精華也

呂祖謙曰當時承蚩尤之弊妖誕怪神深溺人心

重黎絕地天通固區別其大分矣然蠱惑之久未易遽勝伯夷復降天地人之祀典使知大地之性鬼神之神森然各有明法向之蠱惑消蕩不留所謂折民于刑也自不知本者觀之平水播穀若所急而降典可緩抑不知人心不正胥為禽夷雖有土安得而居有粟安得而食伯夷降典先其本也自伯夷之典迄皐陶之刑制度文為之具也自穆穆在上至率又于民恭彝精神心術之運也苟無其本則前數者不過卜祝士役其圃胥史之事耳

臣按虞廷君臣其德存於中其容著於外天下

之人瞻而望之見其明白顯著在上者灼然而明在下者曉然而喻無有回護掩蔽之私幽深隱僻之事是以當世之民耳聞而心孚目擊而意契固無有不化者而無待於刑罰之加然聖人之心則自以為吾之君臣固勤矣然吾民之生生無窮安能皆保如今日乎故命士師明於刑之中制為一定之制以曉天下之人如是則為太過如是則為不及必如是而後為無過不及而中矣所以然者率又干民輔其常性使其常循乎矩度之中而不出乎防範之外而天然

自有之中本然不易之性常全而不失矣

天齊于民俾我一日非終惟終在人爾尚敬逆天命以奉我一人雖畏勿畏雖休勿休惟敬五刑以成三德一人有慶兆民賴之其寧惟永

蔡沈曰刑獄非所恃以為始也天以是整齊亂民使我為一日之用而已非終即康誥大罪非終之謂言過之當宥者非終即康誥小罪惟終之謂言故之當辟者非終惟終皆非我得輕重惟在夫人所犯耳爾當敬逆天命以承我一人畏威古通用威辟之也休宥之也我雖以為辟爾惟勿辟我雖

以為宥爾惟勿宥惟敬乎五刑之用以成剛柔王
直之德則君慶於上民賴於下而安寧之福其永
久而不替矣

臣按刑天討也天以是而齊亂民不得已而為
一日之用爾非常用以為治之具也人君奉天
道以出治所以為治者德也刑非所先也民有
不齊者不得已而用刑以治之姑以為一日齊
民之用也所以為治者不顯顯在是也典獄之
官必當敬逆天之命以奉承乎君過之當宥者
則承天之命以宥之不當宥者君雖宥之不宥

也故之當辟者則奉天之命以辟之不當辟者
君雖辟之不辟也所以然者守君之法所以奉
君也順天之理所以敬天也奉君之法而不奉
君之意則是能敬迎天命矣所以敬迎天命者
敬五刑以成三德而已矣敬五刑以為一日之
用成三德以立萬世之則刑用而即已德立而
無窮所以為國家之慶者容有既乎兆民以之
而永賴國祚由是而延長三代有道之長用此
道也秦人恃刑罰以為一世之用卒之流毒海
內二世即亡豈非永鑒哉

王曰吁來有邦有土告爾祥刑在今爾安百姓何擇非人何敬非刑何度非及

蔡沈曰有民社者皆在所告也夫刑凶器也而謂之祥者刑期無刑民協于中其祥莫大為及逮也漢世詔獄所逮有至數萬人者審度其所當逮者而後可逮之也曰何曰非問答以發其意以明三者之決不可不盡心也

吳澂曰刑而曰祥刑蓋慈良惻怛詳審謹重主之以不忍行之以不得已所以謂之祥也在今日欲安百姓何者當擇非人乎何者當敬非刑乎何者

窮極度非及乎人謂用刑之人及謂刑之所加猶罰及爾身之及

臣按參錯訊鞠極天下之至勞者莫若獄割斷箠擊極天下之至慘者莫若刑是乃不祥之器也而古人謂之祥刑者蓋除去不善以安夫善使天下之不善者有所畏而全其命天下之善者有所恃而安其身其為器也固若不祥而其意則至善大祥之所在也苟用人而不擇用刑而不敬逮人而妄及非辜其為不祥之器也宜哉蘇軾謂罪非已造為人所累曰及秦漢間謂

之逮獄吏以不遺友黨為忠以多逮廣繫為利
漢大獄有逮萬人者國之安危運祚長短咸寄
於此噫漢獄之逮最多者皆在末造之世使當
高文光武明章之世得張釋之于定國輩為廷
尉無此也穆王設為三問而三答之其要尤在
於擇人得其人必能敬刑能敬刑則不妄逮矣
輕重諸罰有權刑罰世輕世重惟齊非齊有倫有要
蔡沈曰罰之輕重亦皆有權上者進退推移以求
其輕重之宜也刑罰世輕世重者周官刑新國用
輕典刑亂國用重典刑平國用中典隨世而為輕

重者也輕重諸罰有權者權一人之輕重也刑罰
世輕世重者權一世之輕重也惟齊非齊者法之
權也有倫有要者法之經也言刑罰雖惟權變是
適而齊之以不齊焉至其倫要所在蓋有截然而
不可紊者矣

臣按先儒謂情之輕重世之治亂不同則刑罰
之用當異而欲為一法以齊之則其齊也不齊
以不齊齊之則齊矣惟齊非齊以不齊齊之之
謂也竊後有序謂之倫衆寡所會謂之要所謂
法之經也經一定而不可紊權則因時而制宜

穆王年雖耄荒而其訓刑也猶守文武之法倦
倦然猶有唐虞之遺意此夫子所以取之也

王曰嗚呼嗣孫

嗣世子孫

今往何監

視

非德于民之中尚

明聽之哉哲人惟刑無疆之辭屬于五極咸中有慶

受三嘉

善師也

監于茲祥刑

蔡沈曰此詔來世也言今往何所監視非用刑成
德而能全民所受之中者乎下文哲人即所當監
者五極五刑也明哲之人用刑而有無窮之譽蓋
由五刑咸得其中所以有慶也諸侯受天子良民
善衆當監視于此祥刑

呂祖謙曰中者呂刑之綱領也苗民罔是中者也
臯陶明是中者也穆王之告司政典獄勉是中者
也末章訓迪自中之外亦無他說焉今爾何所當
監豈非德於民之中乎用刑者有意于譽欲以德
名而不足以為德所以為德者必於民之中而後
可也

夏僕曰民受天地之中以生未嘗不善其陷於罪
惡非其本然也故民曰嘉師刑雖主於刑人然刑
姦宄所以扶善良雖曰不祥乃所以為祥也故刑
曰祥刑嘗為之說曰民之犯刑無非惡也而謂之

嘉師。刑本不祥之器也。而謂之祥。刑能以惡為嘉。以不祥為祥。而後知用刑之道矣。

臣按帝王之道莫大於中。中也者在心。則不偏不倚。在事則無過不及。帝王傳授心法。以此為傳道之要。以此為出治之則。書始於虞書。允執厥中。大舜以之。而傳道。書終於周書。咸中有慶。穆王以之。而訓刑。聖人之心。不偏不倚。而施之事。為者無過不及。非獨德禮樂政為然。而施於刑者亦然。蓋民不幸犯于有司。所以罪之者。皆彼所自取也。吾固無容心於其間。不偏於此。亦

不倚於彼。一惟其情實焉。既得其情。則權其罪之輕重。而施以其刑。其刑上下。不惟無太過。且無不及焉。夫是之謂中。夫是之謂祥刑。

周禮乃立秋官司寇。使帥其屬而掌邦禁。以佐王刑邦國。

鄭玄曰。秋官司寇者。象秋所立之官。寇害也。先王之治。先之以德禮。而輔之以刑政。故司寇掌刑而屬於秋官。秋者。天氣肅殺。而刑以義為主也。刑官司至於寇。則刑官之事無不舉矣。

臣按小宰言秋官其屬六十。掌邦刑。而此言掌

邦禁蓋禁者戒之於未然刑者治之於已然
三之心惟恐民愚而誤入於刑罰故豫為明示
法禁使知有如是之罪必陷如是之刑有如是
之惡必麗如是之辟明威立義俾知不迷防微
遏萌逆折其始必不得已而後刑之禁之所以
為仁刑之所以為義禁之不已猶有犯焉於是
乎以義斷仁焉此其所以立民極也歟

大司寇之職掌建邦之三典以佐王刑邦國詰四方
一曰刑新國用輕典二曰刑平國用中典三曰刑亂
國用重典

林之竒曰司寇刑新國用輕典者以其舊染汙習
不可遽正姑以教之宜以柔克之義也刑平國用
中典者以其已安已治既富既庶陶冶被服莫不
一卞治則教化已明習俗已成宜以正直之義也刑
亂國用重典者以其頑昏暴悖不可訓誨則殲渠
魁滅疆梗宜以剛克之義也書曰惟敬五刑以成
三德其此之謂乎

臣按典者常也民失其常則為權時之制本三
德以趣時分三典以興治使之復其常焉聖人
於此何容心哉伏惟我

聖祖承元人黷敗彝倫之後所謂大亂之世也當是之時以夷狄之人為中國之主天地於是乎易置華夷於是乎混殺自有天地以來所未有也三綱五常之道詩書禮樂之教一切墜地彼其同類固無足責而我中國之人或帝王之苗裔或聖賢之子孫或前代之臣子一旦舍我衣冠服其羶毳染其腥膻之化習其無倫之俗甚至為之腹心股肱耳目爪牙以為吾中國之害受其爵祿為之輔翼嚮導感其煦嫗之恩日新月盛口其語言家其倫類淪膚入髓知有胡人

而不知有吾中國帝王正統之傳綱常倫理之懿子承其父孫襲其祖習知其故以為當然蓋已百年矣是真所謂大亂之世也難以新國待之苟不痛絕其根源加之以重典何以洗滌其腥膻臭穢而復還我中國之綱常倫理也哉雖然隆冬之後必有陽春是以我

聖祖作為條訓以示子孫有曰朕自起兵至今四十餘年人情善惡真偽無不歷涉其中姦頑刁詐之徒情犯深重灼然無疑者特令法外加刑使人知所警懼不敢輕易犯法然此特權時處

置頓挫姦頑非守成之君所常用以後子孫做
皇帝時止守律與

大誥並不許用黥刺刑劓闕割之刑敢有請用
此刑者將犯人凌遲全家處死由是觀之可見
聖祖以亂國待前元而用重刑蓋非得已也

文子文孫當承平之時守

祖宗之訓一用平典以安兆民敷仁恩於四海延

國祚於萬年臣不勝至願

以五刑糾察萬民一曰野刑上功農功糾力勤力二

曰軍刑上命謂將糾守謂不失三曰鄉刑上德謂六

糾孝謂善事四曰官刑上能謂總糾職謂脩五曰國

刑上憲愨真糾暴暴當作恭不

劉彝曰刑者不得已而用之豈聖人所樂哉故力

不懋則財不生而野荒民散矣是野刑不可已也

乱不除則民不安而民散國離矣是軍刑不可已

也孝不盡則忠不純而家破國微矣是鄉刑不可

已也職不舉則治不成而政衰俗薄矣是官刑不

可已也禮不行則中不建而君弱臣強矣是國刑

不可已也天地四時者六官之序聖人體其序而

化成天下之道也野軍鄉官國者五刑之序聖人

不得已而即其序以措萬民於中和之道也

臣按先儒謂以五刑糾萬民者建六典以為民極也是故六卿各職於其官而建之使必行於天下行之使必範於後世者大司寇正其刑典也是故野刑不立則事功不成功之所以成者役民以作事咸赴工以致其力也野刑之用專以糾不致力之人則凡國家之溝涂隄防城邑樹藝野無不闢而功無不成矣則是冬官所建之事典待刑而立也軍刑不立則軍令不行令之所以行者設民以立政咸用命以死守也

刑之用專以糾不死守之人凡國家師旅筮舍校閱征戍軍無不振而命無不用矣則是夏官所建之政典待刑而立也孝不盡則德不純設為鄉刑以糾不孝之人則民皆上德而無不孝之子凡司徒八刑所糾者孝友睦婣任恤之行備矣是教典資於刑也職不舉則能不見設為官刑以糾不職之人則吏皆上能而無不治之職凡家宰百官所建者官聯府史胥徒之職舉矣是治典有資於刑也禮典之建所以和邦國也國必有禮禮之所行以愿慤為上而不恭則

不足以為禮矣設為國刑專糾夫不恭之人使
之皆愿慤為上焉是禮典有資於刑也由是觀
之則刑之為刑雖屬於秋官而五官不得不治
焉蓋治也教也政也禮也事也聖人治天下之
具也然所以致其功之立而化之成舍刑以糾
之安能保其終不怠而又不廢哉

大戴禮刑罰者御人之術勸也吏者懲也刑者箠也
天子御者內史太史左史手也古者以法為術勸以
刑為箠以人為手而御天下公家不畜刑人大夫不
養士遇之途不與之言屏諸四方唯其所之不及以

政不欲生之故也

臣按古者待刑人其嚴如此非故絕之也欲人
知所懲而不敢為惡也絕其所已然以懲其所
未然所絕者少而所全者衆聖人大公至仁之
心也

禮記凡制

也

五刑必即天倫

也

天理

郵

典尤同

責也

罰

麗於

事

陳浩曰天之理至公而無私斷獄者體而用之亦
至公而無私凡有罪責而當誅罰者必使罰與事
相附麗則至公無私而刑當其罪矣

凡聽五刑之訟必原父子之親立君臣之義以權之意論輕重之序慎測淺深之量以別之悉其聰明致其忠愛以盡之

方慤曰父子之親本乎情故曰原君臣之義錯諸事故曰立親主於愛一於愛則刑有所不忍加義主於敬一於敬則刑有所不敢及一皆如是豈足以為法之經哉其或於親有所原於義有所立者持從法之權而已故曰以權之也

陳澔曰父子君臣人倫之重者故特舉以言之亦秉上文天倫之意所犯雖同而有輕重淺深之殊者不可槩議也故別之所謂權也明視聰听而察之於詞色之間忠愛惻怛而體之於言意之表庶可以盡得其情也

陳櫟曰後世之民犯刑多上失其道之所致未必皆其民之罪刑獄固在得其情而不可喜得其情欲得其情固在於悉其聰明哀矜勿喜尤在於致其忠愛歟

臣按刑法之制所以弼教而教之本在乎天倫而天倫之重者父子君臣也父子主仁君臣主義一切輕重之罪淺深之情皆主於父子之仁

君臣之義必原其本然之心必立其當然之義
意而論之慎以測之序有先後而必循其次量
有大小而不過其劑所以分而別之者用以合
其權度也既別之而又盡之盡之則理無遺矣
不徒盡之而又成之成之則獄斯備矣君子之
盡心於刑如此天下豈有寃民哉彝倫又豈有
或斃哉

凡作刑罰輕無赦刑者例也例者成也一成而不可
變故君子盡心焉

鄭玄曰例是刑體

馬晞孟曰此言立法制刑之意雖輕無赦所以使
人難犯也惟其當刑必刑輕且不赦而況於重者
乎故君子不容不盡心焉蓋刑之所以為刑者猶
人之有例也一辭不具不足以為刑一體不備不
足以為成人辭之所成則刑有所加而不可變故
君子盡心焉君子無所不盡其心至於用刑則尤
慎焉者也

臣按先儒謂無赦則民不至於犯罪盡心則吏
不至於濫刑有無赦之法以禁於未然之前有
盡心之吏以應於已然之後此民所以畏法而

親上也

子曰五刑之屬三千而罪莫大於不孝要君者無上非聖人者無法非孝者無親此大亂之道也

臣按刑以弼教教之大者倫理也人君者生民之主聖人者道德之主父母者生身之主親為一家之主孝其親則人道以立君為一世之主忠其君則治道以成聖人為萬世之主尊聖人則世教以明先王制為刑法以弼世教世教之大在此三者人人孝其親忠其君尊大聖人則天下大治矣否則大亂之道焉然是三者其根

本起於一家家積而國上積而世故尤嚴於不孝之罪以為天下事無有不起於近而後及於遠始於微而後至於著也故律文著不孝之罪而所謂要君非聖人者則略焉非略之也不可也著其可言者以示微意萬一有是欲焉準此以權度之也

子曰禮樂不興則刑罰不中刑罰不中則民無所措手足

范祖禹曰事得其序之謂禮物得其和之謂樂事不成則無序而不和故禮樂不興禮樂不興則施

之政事皆失其道故刑罰不中

金履祥曰事有條理則有禮樂事得其序則為禮事得其和則為樂事既不成則何以能有禮樂無禮則無序而施之也乖繆無樂則無和而行之也忿戾乖繆忿戾則刑罰安能中理刑罰不中理則民難於避就

臣按禮樂刑政其致一也必有禮樂以為刑政之本則政事之行刑罰之施皆本乎自然之理以立為當然之制使民知所避而不敢違是以民生日用之間心志有所主耳目有所加舉動

云為有所制是以不犯於有司有犯焉者然後施之以刑罰苟為不然蚩蚩蠢匕之民一舉手一動足皆懼於憲綱之中而不知所以為生者矣民不知所以為生則求所以為生之路求之不得則捨死以求禍亂之作往往以此秦隋之亡其明驗也

孟子曰以生道殺民雖死而不怨殺者

程頤曰以生道殺民謂本欲生之也除害去惡之類是也蓋不得已而為其所當為則雖拂民之欲而民不怨其不然者友是

朱熹曰彼有惡罪當死吾求所以生之者而不得然後殺之以安其衆而厲其餘此以生道殺之也亦何怨之有

張栻曰以生道殺民雖死不怨殺者先王明刑法以示民本欲使之知所趨避是乃生之之道也而民有不幸而陷於法則不得已而加辟焉固將以遏止其流也是亦生道而已又况哀矜忠厚之意薰然存乎其間其為生意未嘗有間斷也若後世嚴刑重法固不足道而其得情而喜與夫有果於疾惡之意一毫之萌亦為失所謂生道者矣

臣按天地之大德曰生人得天地之德以為生莫不好生聖人體天地之德以為生人之主故其德亦惟在於好生也惟其好人之生故其存心治政莫不以生人為本人見其德教之施恩澤之布以為生人也而不知其刑罰之加兵戈之舉亦皆所以為生人焉耳蓋死之所以生之也苟非其人實有害於生人決不忍致之於死地死一人所以生千萬人也是故無益於生人必不輕致人於死

荀子曰世俗之為說以為治古者無肉刑有象刑墨

黥之屬菲屨赭衣而不純菲草屨也純緣也衣不加緣以恥之也是不然矣以為治古則人莫觸罪耶豈獨無肉刑哉亦不待象刑矣為人或觸罪矣而直輕其刑是殺人者不死而傷人者不刑也罪至重而刑至輕民無所畏亂莫大焉凡制刑之本將以禁暴惡且懲其末也殺人者不及傷人者不刑是惠暴而寬惡也故象刑非生於治古並起於亂今也夫征暴誅悖治之威也殺人者死傷人者刑百王之所同也未有知其所由來者也故治則刑重亂則刑輕犯治之罪固重犯亂之罪固輕也書曰刑罰世重此之謂也

洪邁曰虞書象刑惟明象者法也漢文帝詔始云虞之時畫衣冠異章服以為戮而民弗犯武帝詔云唐虞畫象而民不犯白虎通云畫象者其衣服象五刑也犯墨者蒙中犯劓者赭其衣犯髡者以墨其體犯宮者靡靡草履也大辟者布衣無領

臣按虞書云象以典刑即繼以流宥五刑及鞭作官刑扑作教刑若如畫衣冠之說象以典刑為之象設可也若夫流與鞭扑若何而為之制耶意者當時有犯者其人在可議可矜之辟偶為此制耳不然古無此制而好事者見後世之

刑慘刻矯其枉而為此言歟

漢刑法志曰漢道至盛歷世二百餘載考自昭宣元
成哀平六世之間斷獄殊死率歲千餘口而一人古
人有言曰滿堂而飲酒有一人鄉向隅而悲泣則一
堂皆為之不樂王者之於天下譬猶一堂之上也故
一人不得其平為之悽愴於心今郡國被刑而死者
歲以萬數天下獄二千餘所其寃死者多少相覆獄
不減一人此和氣所以未洽者也原獄刑所以蕃若
此者禮教不立刑法不明民多貧窮豪桀務私姦姦不
輒得獄豈不平之所致也書曰伯夷降典折折民惟刑

言制禮以止刑猶隄之防溢水也今隄防陵遲禮制
未立死刑過制生刑易犯饑寒並至窮斯濫溢豪桀
擅私為之囊橐姦有所隱則狃而寢廣此刑之所以
蕃也孔子曰古之知法者能省刑本也今之知法者
不失有罪末矣又曰今之聽獄者求所以殺之古之
聽獄者求所以生之與其殺不辜寧失有罪今之獄
吏上下相驅以刻為明深者獲公名平者多患害諺
曰鬻棺者欲歲之役非增人欲殺之利在於人死也
今治獄吏欲陷害人亦猶此矣

臣按班固此言非獨漢世治獄之失後世之獄

類此亦多矣所謂伯夷降典愆民惟刑言制禮
以止刑猶防溢水深得帝王為治禮刑先
後之序其間向隅悲泣之喻鬻棺利死之譬皆
痛切人情深中事理

人王萬幾之暇以其言與前書所載路溫舒之
疏並觀寧能不惕然於心乎其所謂今之聽獄
者求所以殺之古之聽獄者求所以生之請合
而言之曰聽獄者當於殺之中而求其生求其
生而不可得然後殺之有可生之路則請以讞
焉罪疑從輕可也不疑然後殺之如是則獄無

不得之情世無冤死之鬼矣

光武建武十四年群臣上言古者肉刑嚴重則人畏
法令今憲律輕薄故姦軌不勝宜增科禁以防其源
詔下公卿杜林奏曰古之明王深識遠慮動居其厚
不防侈辟周之五刑不過三千大漢初興詳覽失得
破矩為圜斲雕為樸蠲除苛政更立疏網海內歡欣
人懷寬德及至其後漸以滋章吹毛索疵詆欺無限
果桃李茹之饋集以成賊小事無妨於義以為大戮
故國無康士家無全行至於法不能禁令不能止上
不相遁為敝彌深臣愚以為宜如舊制帝從之

臣按卓茂有云律說大法禮順人情蓋人之所以異於禽獸者以其有恩情之契禮俗之交也若一切繩之以法凡歲時交饋皆以為賊尋常舉動皆坐以罪鳥獸不可與同群而人之與人曷以相聚處而禮義何自而興哉杜林之議所謂集以為賊及小事無妨於義以為大戮非惟漢世後世亦有此弊乞定為明制饋送之賊不許集計其小事無妨於義者雖若於法不應然於大義無害者亦不以為罪如此則刑辟不多而動居於厚矣以上總論制刑之義

下卷第一百

大學衍義補卷第一百二

治國平天下之要

慎刑憲

定律令之制

舜典曰象以典刑

孔穎達曰易云象也者像此者也又曰天垂象聖人則之是象為做法故為法也依法用其常刑用之使不越法

朱熹曰畫象而示民以墨刑荆宮大辟五等肉刑之常法也或問象以典刑如何為象曰此正言法

象如懸象魏之象

臣按呂刑曰蚩尤惟始作亂延及于平民罔不冠賊惟作五虐之刑則內刑在蚩尤之世已有之非起自虞世也

夏作禹刑

湯制官刑儆于有位

蔡沈曰官刑官府之制也

周禮正月之吉始和布刑于邦國都鄙乃縣刑象之灋于象魏使萬民觀刑象挾日凡十而斂之

鄭玄曰象魏闕也曾災季桓子御公立于象魏之

外命藏象魏曰舊章不可忘

王昭禹曰刑雖先王原情以定罪因事以制刑亦當因時而為之變通量時而有輕重正月之吉布刑于邦國都鄙為是故也蓋先王之灋若江河貴乎易避而難犯若匿為物而愚不識其陷於罪又從而刑之不幾於罔民乎其使民觀象者亦使知所避而已

臣按成周刑典之設既布于邦國都鄙又縣之象魏惟恐民之不知而誤犯也夫設法令以待天下罔將使民易避而難犯顧乃深藏於理官

法家自典正職掌之官猶不能徧知其所有洞
曉其所謂況愚夫細民以閭閻之下望朝廷之
禁憲如九地之於九天其測其意嚮之所在及
陷乎罪徒而刑之是罔民也豈聖王同民出治
之意乎是以周禮六官供於正月之吉各布其
典于象魏以示萬民其所以示者有善有惡使之
知所好惡惟刑典則示之以所禁使不犯焉
士師之職掌國之五禁之灋以左右也刑罰一曰宮
禁二曰官禁三曰國城禁四曰野禁五曰軍
禁皆以木鐸徇之于朝書而懸于門閭巷門

鄭玄曰古之禁書亡矣今宮門有符籍官府有無
故擅入城門野有田律軍有鬻謹夜行之制
賈公彥曰凡設五刑者刑期于無刑於刑外豫設
禁禁民使其不犯於刑是左右助刑罰無使罪麗
于民也

臣按三代未有律之名而所謂禁者即是豫為
法制以禁之於未然雖無律之名而律之意已
具于此矣違乎禁則入于刑入于刑則犯于法
犯于法則加以罰焉然非徇之以木鐸書之于
門閭則蚩蚩蠢蠢之民何以知其為禁而不犯

哉故以木鐸徇之于朝使之內有所聞以書而懸于門閭使之外有所見聞見於耳目之間警省於心思之內知所禁忌而不犯刑法所謂五禁之灋左右乎刑罰豈不然哉

以五戒先後刑罰母使罪麗于民一曰誓用之于軍旅二曰誥用之于會同三曰禁用諸田役四曰糾用諸國中五曰憲用諸都鄙

吳澂曰先後猶左右也以言折之曰誓若湯誓之類以言告之曰誥若康誥之類止使勿為曰禁察其有犯曰糾表而懸之曰憲以五戒左右其刑罰

則無犯法之民矣

臣按以五戒先後刑罰即唐宋之律而有名例職制敕令格式之意也蓋禁止使勿為施於未然之前戒敕其怠忽施於事為之際先之則引而導之使無進而麗於罰後之則扼而止之使無退而麗于刑聖人之仁見於母之一言其慈愛過於父母其覆載同於天地

掌士之八成一曰邦汭二曰邦賊三曰邦謀四曰犯邦令五曰橋邦令六曰為邦盜七曰為邦朋八曰為邦誣

鄭衆曰八成者行事有八篇若今時決事比

吳澂曰洵讀如斟酌之酌謂刺探邦之機密而泄

於外者賊謂潛謀陰結將為逆亂者謀謂敵國行

間覘伺虛實者令謂故恃傲狠以干號令者橋讀

如矯詐之矯謂詐為符璽以行號令者盜謂竊取

國之寶藏者朋謂私黨相阿使亂政者誣謂誣罔

造妖以惑衆者

臣按先儒謂官府之八成則其經治之成法也

士師之八成則其正亂之成法也先王之時齊

八政以法德以同俗患夫姦人之為禍

於邦家也且八成之法使士師掌之使其知有

犯於此者必刑之而無赦制治於未亂保邦於

未危所以防其芽孽者豈不豫哉

司刑掌五刑之灋以麗附也萬民之罪墨墨刻類罪五

百劓劓其鼻罪五百宮丈夫割勢罪五百則截其足罪五

百殺也死罪五百若司寇斷獄弊訟則以五刑之灋詔

刑罰而以辨罪之輕重

臣按五刑之名始見于虞書然未有其目也著

其目始于此司刑所掌者以五刑之灋麗民之

罪司寇斷獄弊訟則詔之處其所應否或輕或

重咸聽其所附麗焉

司約掌邦國及萬民之約劑治神之約為上治民之約次之治地之約次之治功之約次之治器之約次之治摯之約次之

鄭玄曰此六約者諸侯以下至於民皆有焉劑謂券書也

吳澂曰約言語之約束也治者理其相抵冒上下之差也神約謂命祀郊社群望及祖宗也民約謂征稅遷移及仇讎既和之類也功約謂王功國功之屬爵賞所及也器約謂禮樂吉凶車服所得用

也摯約謂玉帛禽鳥相與往來也

臣按有約以結其信有劑以固其約謂之約劑則約而有其劑也司約掌邦國及萬民之約劑凡有六焉是六者朝廷皆為之約劑付司約掌之而屬于秋官焉先為之約劑使人知所守而有如其約者則考其券書以治之亦猶後世之格式也

禁殺戮官名掌司斬殺戮者凡傷人見血而不以告者攘獄者道訟者以告而誅之

鄭玄曰掌殺戮者禁民不得相殺戮司猶察

此四者告於司寇罪之也斬殺戮謂吏民相斬相殺相戮者傷人見血見血乃為傷人耳

吳澂曰攘獄謂罪人之劫獄者過訟止過民訟也

臣按人君為生民之主必使之相安養以全其生彼其相斬相殺相戮及傷人見血而不以告則必殺傷人者之強衆而被殺傷者之寡弱也與夫獄已具而攘奪之訟將興而過止之則民之情將鬱而不伸下之惡將長而益熾國之法將格而不行苟不設官以掌之使有如是者則以告之於其長則民寡弱者含冤而莫訴強衆

者稔惡而不悛無以則無聊力不敵則捨死而乱由是生矣

禁暴氏掌禁庶民之亂暴力正者矯誣犯禁者作言語而不信者以告而誅之

鄭玄曰民之好為侵陵稱詐謾誕此三者亦刑所禁也力正者以力強行正也

吳澂曰禁止也亂謂悖於人倫暴謂敢作威怒力正謂協衆從已以邪為正也矯誣謂矯曲為直誣善為惡以冒犯禁也

臣按成周之世未有律令之書凡秋官司寇所

設之官屬所掌之刑禁凡所當禁約施行者即
後世法律之條件也說者謂秋官自禁殺戮至
脩閭氏八官皆幾防盜賊姦軌者較之今律斬
殺戮即今之人命律攘獄即今之劫囚律過訟
即今之告狀不受律姑舉一二餘可以類推矣
茲不備載云

呂刑曰墨罰之屬千劓罰之屬千剕則足也罰之屬五
百宮罰之屬二百大辟刑死之罰其屬二百五刑之屬
三千上下比罪無僭乱辭勿用不行惟察惟法其審
克之

蔡沈曰三千總計之也周禮司刑所掌五刑之屬
二千五百刑雖增舊然輕罪比舊為多而重罪比
舊為減也比附也罪無正律則以上下刑而比附
其罪也乱辭辭之不可聽者不行舊有是法而今
不行者戒其無差誤於僭乱之辭弗用今所不行
之法惟詳明法意而審克之也

呂祖謙曰墨劓所增皆輕刑官所損二百大辟所
損三百皆重刑也刑無增損居輕重之間者也輕
罪則多於前重罪則損於舊觀其目則哀矜之意
固可見觀其凡則文勝俗弊亦可推矣

陳大猷曰三千者法之正條載之刑書者也刑如律比如例法有限情無窮三千之屬衆矣猶不能盡天下之情罪以此知人情無窮而法不可獨任也既無正律復僭亂而無定辭將安所據依乎且又有此例昔嘗有之而今不可行者矣必無差亂其辭而妄比附勿用今不可行之法而強比附如漢長安賈人與渾邪王市者罪當死凡五百餘人汲黯曰愚民安所知市賈長安中而文吏以為闡出財物如邊關乎此類乃以不可行者比附也

臣按先儒謂三千已定之法載之刑書者也天

下之情無窮刑書所載有限不可以有限之法而盡無窮之情又在用法者斟酌損益之古者任人不任法法所載者任法法不載者參以人上下比罪是也以其罪而比附之上刑則見其重以其罪而比附之下刑則見其輕故於輕重之間裁酌之然必以辭為主辭若僭亂情與罪不相合是不可行者也當勿用其不可行之法惟當察其情求之法二者合而後允當乎人情法意是乃可行者在審克之而已是說雖以解經然而萬世之下律文所不該載者比附之

法莫切於此所謂察之情求之法比之上刑不
重比之下刑不輕而參酌於輕重之間必允當
乎人情法意可謂得審克之意矣

春秋左氏傳昭公六年鄭人鑄刑書

鑄刑書於鼎以
為國之常法

叔向使詒也遺子產書曰昔先王議事以制不為刑辟
懼民之有爭心也民知有辟則不忌於上並有爭心
以徵於書而徼幸以成之弗可為矣夏有亂政而作
禹刑商有亂政而作湯刑周有亂政而作九刑三辟
之興皆叔世也今吾子相鄭國制參辟鑄刑書將以
靖民不亦難乎民知爭端矣終棄禮而徵於書錐刀

之末將盡爭之亂獄滋豐賄賂並行終子之世鄭其
敗乎胥聞之國將亡必多制其此之謂乎

杜預曰權移於法故民不忌上因危文以生爭緣
徼幸以成其巧偽

孔穎達曰刑不可知威不可測則民畏上也今制
法以定之勒鼎以示之民知在上者不敢越法以
罪已又不能曲法以施恩則權柄移於法矣且法
之設文有限民之犯罪無窮自然有危疑之理以
生其與上爭罪之心緣徼幸以成其巧偽將有實
罪而獲免者也夏商之末至有以私亂公以貨枉

法其事不可復治乃遠取創業聖王當時所斷之
獄因其故事制為定法至周之衰亦為刑書謂之
九刑三辟謂禹刑湯刑九刑也辟罪也三者皆叔
世所為不起於始盛之世為其文是制參辟勒於
鼎是鑄刑書也子產亦采取上世之法斷獄善者
制為法也今鑄鼎示民民知爭罪之本在於刑書
將棄禮而取徵驗於書則雖刀錐微細之事亦將
盡爭辨以求徵幸如此則紛亂之獄訟愈益豐盛
或以賄賂文致人罪或以賄賂幸脫刑辟鄭國必
有禍敗也

昭公二十九年晉鑄刑鼎著范宣子所為刑書焉仲
尼曰晉其亡乎失其度矣夫晉國將守唐叔之所受
法度以經緯其民卿大夫以序守之民是以能尊其
貴也 是以能守其業貴賤不愆所謂度也今棄是度
也而為刑鼎民在鼎矣

孔穎達曰范宣子制作刑書施於晉國自使朝廷
承用未嘗宣示下民今荀寅謂宣子之書可為國
法故鑄鼎而銘之以示百姓猶如鄭鑄刑鼎仲尼
譏之其意與叔向譏子產同
又曰子產鑄刑書而叔向責之趙鞅鑄刑鼎而仲

尼譏之如此則刑之輕重不可使民知也而李悝
作法蕭何造律頒於天下懸示兆民秦漢以來莫
之能革不可一日無也蓋古者分地建國作邑命
家諸侯則奕世相承大夫亦子孫不絕皆知國為
我土衆實我民自有愛吝之心不生殘賊之意故
得設法以待刑臨事而議罪不須預以告民故仲
尼叔向所以譏其鑄刑書也秦漢以來天下為一
長吏以時迁代其民非復已有懦弱則為殿負強
猛則為稱職且疆域闊遠戶口滋多大郡境餘千
里上縣數以萬計豪橫者陵蹈邦邑桀健者雄張

閭里酷吏專任刑誅或乃肆情好殺違衆用已至
有積骸滿穿流血丹野若復信其殺伐任其縱舍
必將喜怒變常愛憎改竟不待不作法以齊之宣
衆以令之所犯當條則斷之以律疑不能決則讞
之上府故得萬民以察天下以治聖人制法非不
善也古不可施於今今人所作非能聖也足以周
於用所謂觀民設教遭時制宜謂此道也

臣按鄭晉鑄刑書蓋以其前世所用以斷獄者
之法比而鑄於器以示民於久遠也考周官司
寇建三典正月之吉縣于象魏使萬民觀之挾

旬而斂夫國之常刑而又歲七布之于邦國都鄙何哉刑雖有常亦當量時而為之輕重然恐民之不知其所以然也故旣布其制又懸其象所以曉天下之人使其知朝廷原情以定罪因事以制刑其故如是也皆知所畏避而不敢犯焉非謂刑之輕重不可使人知也先儒謂詳左氏所載夫子之說第令守晉國舊法以為范宣子所為非善耳非謂聖王制法不可使人知也或曰鄭晉二國所謂刑書皆先世所有臨時處置者固已載于方策至是子產范鞅始鑄于器

則為一定之制無復古人酌量之制故仲尼叔向譏之非謂刑書不可有特謂不可鑄耳後世以律令鋟于木以頒行天下其亦鑄之之意欵但是時未有律之名而謂之書耳

魏文侯時李悝著法經六篇一盜法二賊法三囚法四捕法五雜法六具法

臣按刑法之著為書始于此成周之時雖有禁法著于周官然皆官守之事分繫於其所職掌未有成書也然五刑之目其屬各有多少五等之刑各以類而相從焉著之篇章分其事類以

為詮次則於此乎始焉

漢高祖初入咸陽與民約法三章殺人者死傷人及盜抵罪餘悉除去秦苛法後以三章之法不足以禦姦遂令蕭何攬摭秦法定律令除參夷連坐之法增部主見知之條於李悝所造六篇益事律擅興廩戶三篇合為九篇叔孫通益律所不及傍章十八篇

臣按律之名始見於此春秋之時子產所鑄者謂之刑書戰國之世李悝所著者謂之法經未以律為名也禮記雖有加地進律之文析言破律之誅解者謂進律為爵命之等破律雖以法

律言然王制漢文帝時博士刺經所作固已出蕭何之後也律之言昉於虞書蓋度量衡受法於律積黍以盈無錙銖爽凡度之長短衡之輕重量之多寡莫不於此取正律以著法所以裁判群情斷定諸罪亦猶六律正度量衡也故制刑之書以律名焉

文帝元年詔曰法者治之正所以禁暴而衛善人也今犯法者已論而使無罪之父母妻子同產坐之及為收帑也朕甚弗取其議收帑諸相坐律令

臣按虞廷罰不及

室罪人不孥秦法一人

有罪并坐其室家。仁暴之心既殊，國祿所以有長短之異也。文帝即位，初即除去秦人之苛刑。漢祿之延，幾於三代，未必不基於斯。

十三年下令曰：「蓋聞有虞氏之時，畫衣冠，異章服，以爲戮，而民弗犯。何治之至也！今法有肉刑，三而姦不止，其咎安在？非乃朕德薄而教不明歟？吾甚自愧，故夫訓道不純，而愚民陷焉。」詩曰：「愷悌君子，民之父母。」今人有過，教未施而刑已加焉。或欲改行爲善，而道亡，無繇至朕，甚憐之。夫刑至斷支，體刻肌膚，終身不息，生也何其刑之痛而不德也！豈爲民父母之意，其除

肉刑有以易之。及令罪人各以輕重不亡，逃有年而

免其不亡逃者滿其年數免為庶又具為令

馬端臨曰：古者五刑皆肉刑也。孝文詔謂今有肉刑三而姦不止，註謂黥、劓、斬趾三者，遂以髡、鉗、代黥、笞三百，代劓、笞五百，代斬趾。獨不及宮刑。至景帝元年，詔言：「孝文皇帝除宮刑，出美人，重絕人之世也。則知文帝并宮刑除之。至景帝中元年，赦徒作陽陵者，死罪欲腐者，許之。而武帝時，李延年、司馬遷、張安世、兄賀皆坐腐刑。則是因景帝中元年之後，宮刑復用，而以施之死罪之情。輕者不常用。」

也

臣按後世以笞箠為刑始此夫三代以前所謂
肉刑者墨劓剕宮大辟也至漢初僅有三焉黥
劓斬趾而已文帝感淳于公少女緹縈之言始
下詔除之遂以髡鉗代黥笞三百代劓笞五百
代斬趾自是以來天下之人犯法者始免斷支
體刻肌膚百世之下人得以全其身不絕其類
者文帝之德大矣

以上定律令之制止

大學衍義補卷第一百二

